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  
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云南省财政厅绩效评价中心（章）

评价机构名称：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章）

报告编号：YCJXPJ20212006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1年9月至2021年11月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1年12月

评价分值：70.39

评价等级：中

## 概要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开展评价年度	2021年		
评价类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省财政厅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处	债务管理处、债务监管中心		
评价机构	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何丽 13888508538		
自评方式	部门分级自评	自评分值	无	自评等级	未设等级	
评价方式	政府采购第三方中介机构		评价分值	70.39	评价等级	中
子项目数	1	抽查子项目数	1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3	抽查类数	3	占比(%)	100%	
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市)资金	县(市、区)资金	其他资金
	124,040.95					124,040.95
	抽查资金	124,040.95		抽查资金占比(%)	100%	
抽查区域	曲靖经开区绿色水电硅工业园区项目相关管理部门和园区入驻的3家企业					
有效问卷数	本次针对3家园区入驻企业发放了42份调查问卷,企业覆盖率达100%。实际收回有效问卷37份。同时对曲靖经开区财政局、经开区建设规划局、经开区企业服务局等管理部门进行调研和访谈,形成访谈记录。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37	占比(%)	100%

#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7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2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7
三、绩效评价结论.....	18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8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9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21
（一）决策情况分析.....	21
（二）过程情况分析.....	24
（三）产出情况分析.....	27
（四）效益情况分析.....	3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34
（一）提升服务水平，优化营商环境.....	34
（二）发挥优势，提升工作效率，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34
六、存在的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35
（一）预期收益可实现程度低，到期还本资金缺口大.....	35
（二）前期工作不到位，项目建设规模超估算投资，且未履行投 资变更相关手续.....	40
（三）项目高度依赖专项债券资金开展建设，企业自筹和区级财	

政资金到位率低，部分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43
（四）基本建设程序不规范，建设进度滞后，债券资金闲置...	46
（五）项目续发专项债券 5 亿元，项目收益实现度低，偿债风险 增高.....	46
七、建议.....	48
（一）加快建设进度，逐步落实各项偿债收入，定期跟踪评估偿 债风险.....	48
（二）核实项目实际投资需求，履行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完善相 关手续.....	49
（三）整改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中的违规行为，积极落实财政及企 业自筹资金，确保项目建设进度.....	49
（四）探索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跟踪机制.....	49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0
（一）高耗能企业存在限电风险，可能导致项目实施后的效益低 于预期，从而增加地方政府债务.....	50
（二）部分项目建设资产的公益性存在不稳定性.....	51

# 摘 要

## 一、基本情况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围绕省委、省政府提出的打好“绿色能源牌”的战略部署，制定了绿色水电硅产业园发展规划，重点发展单晶硅拉棒及切片、电池片、组件等产业。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是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由曲靖开发区土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立项并负责实施，对园区内的供水、供电、供气工程，以及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等基础设施进行建设。项目批复总投资 252,100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曲靖经开区财政资金 500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 120,000 万元，企业自筹 125,620 万元。项目建成后，为入驻省级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的企业提供厂房租赁及电、水、气供应等。

目前项目处于建设阶段。其中：供电工程总投资约 25,000 万元，建设进度约为 72%；供水工程总投资约 23,000 万元，建设进度约为 73.91%；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合同金额 220,000 万元，建设进度约为 54.9%。2020 年 8 月政府专项债券 120,000 万元已用于支付土地费用和项目工程款；企业自筹资金到位 3,218.3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发债手续费和偿还 2021 年债券利息；曲靖经开区财政资金未下达，资金到位率分别为 100%、2.56%和 0%。

## 二、绩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定，该项目评价得分为 70.39 分，评价等级为“中”。本项目是曲靖经开区围绕省委、省政府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产业发展目标，着力发展绿色硅材料主导产业。自 2019 年以来，隆基、晶澳、阳光三家全球光伏龙头企业落户园区，并持续扩大生产规模，以及玻璃、坩埚制造等配套企业的入驻，对园区产业链逐步形成、曲靖经开区工业生产总产值和地区经济的提升，促进本地人员就业等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绩效评价中发现，由于前期工作不到位，在园区投资需求已发生了重大变化<sup>1</sup>的情况下，未及时调整项目投资估算、未更新实施方案，导致了项目建设进度滞后、建设标准和内容变更较大、实际投资远超批复等问题。此外，项目严重依赖专项债券资金进行建设，区级财政资金和企业自筹资金到位率低；项目《实施方案》中收益测算标准偏高，整体收益可实现程度低，虽目前已签订的资产租赁收入能覆盖债券利息偿还的需要，但对债券本金到期偿还仍存在较大缺口。

###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曲靖经开区坚持把园区配套作为产业发展的基础，着力提升园区基础配套能力，全面提高项目审批服务效率和服务效能，全力推进“容缺审批、先建后验、区域评估”制度，认真落实服务企业“三项制度”。一是提升服务水平，优化营商环境，增强企

---

<sup>1</sup> 重大变化：一是项目 2019 年立项时需配套项目少，园区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可研。2019 年底新入驻签约项目及配套工程投资额超 100 亿元，项目立项时的可研中预估投资和实施范围均已无法满足片区发展需求；二是按照招商引资协议，园区除了为入驻企业配备标准厂房外，还需配套部分机电设备设施，投资大幅增加。

业归属感。二是发挥园区优势，提升工作效率，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实现企业“拎包入住”。

####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预期收益可实现程度低，到期还本资金缺口大

2020年9月，专项债资金120,000万元全部到位，债券期限7年，债券利率3.27%，2027年到期累计需偿还本息147,475.70万元。但项目未按《实施方案》计划工期1年内完成整体建设任务，预期收益期相应缩短。根据《实施方案》和财务评价报告测算，债券存续期内，项目预计形成收入234,064万元，主要来源于园区标准厂房的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停车费和广告费收入，但预测收入整体可实现程度低。如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预计实现出租收入197,690万元，根据目前签订的资产租赁协议，建成的36.5万平方米厂房及配套设施可形成租赁收入63,948万元，预计2022年8月完成交付的16.4万平米标准厂房和配套设施可形成租赁收入49,200万元，可形成收入共计113,148万元。若租赁收入能按预期实现，仍较方案测算减少84,542万元；物业管理费、广告费收入可实现时间和额度无法准确预估，停车费由于收费标准降低和可收费期压缩，可实现度也降低。

目前建成厂房和配套设施出租和停车位虽每年预计可实现的收入达22,865.60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每年偿还3,925.10万元利息的需求，但在2027年偿还120,000万元本金时仍存在资金缺口。若债券存续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无法覆盖专项债券本息的

偿还需求，则有可能发生偿债风险。

## （二）项目投资超估算投资，资金缺口较大，且未履行投资变更相关手续

根据可研批复，项目投资估算 252,100 万元，目前基本完成面积约 36.5 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及其他配套工程建设，签订施工合同 268,000 万元。已签订合同金额和实际发生的工程其他费累计已超批复投资 36,950.37 万元，可研批复中未建设的标准厂房所涉及的投资尚无法准确估算投资，项目已建和拟建投资将远超可研和《实施方案》估算投资，项目资金缺口较大，曲靖土投公司也未针对投资变更情况履行申报和批复程序。

## （三）项目高度依赖专项债券资金开展建设，企业自筹和区级财政资金到位率低，部分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问题

### 1. 项目依赖专项债券资金开展建设，企业自筹和区级财政资金到位率低

项目累计形成支出 124,040.95 万元，主要来源于 12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的企业自筹资金到位 3,218.33 万元和资金存款利息 822.62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发债费用和偿付到期利息，曲靖经开区财政资金尚未下达。2021 年 11 月，项目续发的 5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后，企业自筹资金由原来估算的 125,620 万元减少到 79,243 万元，自筹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由 51.04% 比降低到 31.73%，对专项债券资金的依赖度进一步加大。

### 2. 部分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现象或存在违规风险



《关于持续开展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谋划储备工作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20〕485号）明确了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土地整理、园区道路、办公或住宿或展示用房”的规定，项目建设存在与该规定不符的情况：

一是2020年12月，支付园区土地出让金、耕地占用税等共计16,005.78万元。经分析，土地出让金实际包括了土地整理、园区基础道路建设等成本支出。

二是若自筹资金持续不到位，则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风险。配套设施包含园区道路建设、员工宿舍、污水处理厂和机电设备等项目。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投资135,952.78万元，实际支付资金86,229.64万元，支付进度63.44%。项目采用EPC总包方式建设，但由于建设内容和标准变化较大，需完工结算后才能准确计算各工程项目投资额，但在目前高度依赖专项债券资金进行建设的情况下，若企业自筹资金持续不到位，仍依赖专项债券资金开展建设，则存在债券资金用于园区道路和员工宿舍支出，违反云发改投资〔2020〕485号文明确“不得用于土地整理、园区道路、办公或住宿或展示用房”规定的风险。

#### （四）基本建设程序不规范，建设进度滞后，债券资金闲置

##### 1. 项目建设未完全履行基本建设程序

项目已获得项目可研批复、环保批复、用地预审意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设计文件技术性预审查文件、部分区域不动产

权证书、项目“先建后验”备案通知书，但由于项目区内有 56 亩土地，正在进行土地成片开发方案报批工作，没有取得不动产登记证，故暂无法办理项目概算批复、施工图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

## 2. 项目建设进度滞后，债券资金闲置

项目计划 2020 年 8 月开工，专项债券资金 2020 年 9 月到位。2020 年 12 月项目启动并支付土地出让金等前期费用，2021 年 2-6 月项目陆续开工，开工时间较计划延迟约半年，专项债券资金闲置，资金效益低下。

### （五）项目续发专项债券 5 亿元，项目收益实现度低，偿债风险增高

本项目于 2021 年申请第二批专项债券资金 50,000 万元，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到位，项目总投资调整为 249,743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曲靖开发区财政出资 500 万元（占比 0.2%），企业自筹 79,243 万元（占比 31.73%），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70,000 万元（占比 68.07%，其中 2020 年已发行 12 亿元，2021 年已发行 5 亿元）。目前项目收益实现程度低，债券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由 48.76% 比提高到 68.07%。同时，对比两次申报专项债券资金《实施方案》，除标准厂房收入测算单价、还本付息计划和资金来源存在差异，但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标准厂房及附属设施建设面积、项目收益来源等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在编制 50,000 万元专项债券申报《实施方案》时，虽已在项目还款付息

计划中考虑了第一批专项债券资金还本付息的资金需求，但由于项目各类型预测收入整体可实现程度低，专项债券资金比例的提高将导致债券本息偿还风险进一步升高。

## 七、建议

（一）加快建设进度，逐步落实各项偿债收入，定期跟踪评估偿债风险

1. 按照专项债券绩效管理的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跟踪管理。在目前项目建设进度滞后、资产出租收入低于预期的情况下，曲靖土投公司应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积极落实偿债收入。一是推进工程建设进度，确保租赁收入的实现；二是由曲靖经开区规划和建设局牵头，对园区周围成熟地区，布局规划停车位，落实停车费收入；三是由曲靖经开区规划和建设局和曲靖土投公司，应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实施方案》中明确的项目收益类型，逐一落实经营事项和收入来源。

2. 曲靖经开区财政局应建立项目月度、季度债券偿还风险的分析和评估机制，跟踪收入的可实现性、稳定性和及时性，建立目标管理和项目全过程跟踪监控，形成专项债券资金“借、用、管、还”的管理机制，防范发生偿债风险。

（二）核实项目实际投资需求，及时履行投资变更程序，完善相关手续

一是曲靖土投公司应根据目前园区已签约落地的项目，与企

业对接具体项目建设方案和内容，对实际落地项目需要建设的标准厂房面积、内容和配套设施进行摸底并进行投资估算，对于概算超过投资估算 10%或者设计概算中工程建设费超过投资估算中工程建设费 10%的，必须重新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或修改初步设计。二是针对未解决的 56 亩土地问题，曲靖土投公司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完善在建工程相关报批手续，确保项目建设合规、合法推进。

（三）认真整改资金使用的违规行为，如实落实财政资金及企业自筹资金，确保项目建设进度

一是加强专债资金监管。对违反云发改投资〔2020〕485 号文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规定的部分，曲靖土投公司应尽快予以整改。项目主管部门和曲靖经开区财政局要加强专债资金管理，强化资金进度监管。二是积极落实项目资金来源。曲靖经开区财政局对已经承诺到位的财政资金、曲靖土投公司企业自筹资金要根据目前工程进度和资金需求，及时拟定资金到位计划并筹集落实，确保工程进度和资金合规使用。

（四）探索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跟踪机制

建议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要求，探索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跟踪问效机制，增加专项债券后续跟踪评价相关保障措施，例如在项目完工、到期上一年度等关键时间节点，及时开展项目绩效跟踪评价。在监

控过程中若发现重大偏差，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纠偏，确保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确保专项债券资金的本息能够按期、足额偿付。

#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 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第二批）的通知》（云财绩〔2021〕19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云财评审〔2016〕39号）和《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的要求，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接受云南省财政厅绩效评价中心委托，于2021年9月至2021年11月对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设立背景

为促进清洁水电产业与高能耗硅制造产业结合，省政府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先后制定下发了《关于推进工业硅产业结构调整的意见》（云政办发〔2012〕236号）、《关于推动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7〕78号）等文件，

要求持续推进工业硅产业优化调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围绕省委、省政府提出的打好“绿色能源牌”的战略部署，在曲靖经开区南海子产业片区规划了硅晶产业园，制定绿色水电硅产业园发展规划，重点发展单晶硅拉棒及切片、电池片、组件等产业。

根据《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94号），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属于专项债券资金支持范围，因此，曲靖经开区申请云南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于项目建设。2020年8月底，经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审批，曲靖经开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获批专项债券资金120,000万元，列入2020年云南省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2020年云南省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于2020年9月18日到位，债券期限7年，债券年利率3.72%。专项债券偿还责任主体为曲靖经开区管理委员会，项目主管部门为曲靖经开区规划建设局，建设单位为曲靖经开区土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靖土投公司”）。

## 2. 建设目标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的建设，是促进曲靖经开区地方经济发展、促进本地就业的需要，也是促进经济增长、改善产业结构的需要，是经开区构建新经济增长点的需要。项目建设符合《云南省工业园区产业布局规划(2016-2025)》的指导思想。

根据批复的《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项目可研报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是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建成后，主要为入驻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的企业提供厂房租赁及电、水、气供应等。

### 3.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根据《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建设内容是在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 6.8 平方公里（10200 亩）规划范围内，新建 2 座 220KV 变电站及配套双回架空线路约 40 公里；新建 10KV 电缆、供电线路 28 千米；新建园区供水管网 28 千米（2 根 DN700 输水管）；供气管网 28 千米等基础设施。同时，在园区内新建标准厂房、其他配套用房以及 1000 个机动车停车位，建设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面积约 52.9 万平方米，其中：新建标准厂房建筑 51 万平方米，配套用房 1.9 万平方米。厂房容积率为 1.39，建筑密度为 69.6%，绿地率为 25%，道路绿化面积 6666.67 平方米。

### 4. 项目投资及收益来源

#### （1）项目投资批复情况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以《关于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曲开计发〔2019〕49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 252,100 万元。根



据专项债券资金《实施方案》，项目取得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后，在发改委批复项目总投资的基础上，调整增加债券发行费用 120 万元，调整减少建设期利息 6,100 万元，项目总投资调整后为 246,120 万元。

## （2）项目收益来源

根据《实施方案》和《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财务评价报告》”），项目建成后的收益来源主要包括租金收入、物业管理费收入、广告费收入、停车费收入。

## 5.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计划

根据《实施方案》，专项债券采用按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的方式，2021-2027 年共需偿还本息 147,475.7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情况见表 1。

表 1：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表

年度/内容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新增本金	120,000							
偿还本金								120,000
偿还利息		3,925.10	3,925.10	3,925.10	3,925.10	3,925.10	3,925.10	3,925.10
融资利率	3.27%							
小计		3,925.10	3,925.10	3,925.10	3,925.10	3,925.10	3,925.10	123,925.10

## 6. 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 （1）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项目调整后总投资 246,120 万元，其中：由曲靖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出资 500 万元（占比 0.2%），政府专项债券 120,000 万元（占比 48.76%），企业自筹 125,620 万元（占比 51.04%）。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项目累计到位资金 123,218.33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3,218.33 万元，曲靖经开区财政资金尚未下达，资金到位率分别为 100%、2.56%和 0%。除计划筹措资金外，专项资金产生利息收入 856.11 万元。资金筹措计划和到位情况详见表 2。

表 2：资金筹措计划和到位情况表

资金来源	资金筹措计划			实际到位情况		
	合计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2020 年	2021 年
企业自筹	125,620	21,970	103,650	3,218.33		3,218.33
多渠道融资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区财政资金	500		500			
合计	246,120	141,970	104,150	123,218.33	120,000	3,218.33

#### ①财政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财政预算资金按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安排，计划 2021 年到位，评价期间仍未下达。

#### ②专项债券批复及到位情况

曲靖经开区按要求提交了《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价报告》、《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法律意见书》和《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

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 万元。2020 年 9 月，申请的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 万元已全部到位，债券期限 7 年，债券利率为 3.27%。2021 至 2027 年，每年应偿还债券利息 3,925.10 万元，2027 年偿还债券本金 120,000 万元。

### ③自筹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企业自筹资金来源于项目实施单位日常经营结余及母公司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支持，资本金随项目进度逐步到位。计划 2020 年内到位 21,970 万元，2021 年项目竣工前到位 103,65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企业自筹资金到位 3,218.3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2.56%。

###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累计使用资金 124,040.9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包括 2020 年用于支付土地出让金及预付项目工程款 50,262.60 万元，2021 年支付项目工程款等 69,737.4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企业自筹到位资金 3,218.33 万元，其中用于支付专项债券发行费用和到期利息 3,102.59 万元，支付债券发行手续费等 115.74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累计形成利息收入 856.11 万元，用于支付债券利息 822.51 万元，支付手续费等 0.11 万元，结存 33.49 万元利息在专项债券资金账户。资金使用情况详见表 3。

表 3：资金使用明细表

资金来源	到位资金	资金使用情况				
		土地费用	工程款	前期费用	债券利息	小计
专项债券	120,000	15,251.37	102,550.09	2,198.54		120,000
企业自筹	3,218.33			115.74	3,102.59	3,218.33
利息收入	856.11			0.11	822.51	822.62
合计	124,074.44	15,251.37	102,550.09	2,314.39	3,925.10	124,040.95

##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 1. 申报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本项目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项目，在项目申报第一批专项债资金时，按照要求提供了《水电硅专项债财务评价报告》、《水电硅专项债法律意见书》和《水电硅专项债实施方案》，但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2021年，本项目申请第二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时，由实施机构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2021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的要求，编制了绿色水电硅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详见附件1-1。

###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要求，依据项目实施方案、《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等资料，结合根据本项目目前仍处于建设期的特点，对项目产出和效果指标进行了细化。

一是投资建设类项目管理特点，在注重项目建设任务完成情

况的基础上，关注项目建设质量情况，增加“质量控制”绩效指标，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分部分项工程、隐蔽工程、完工验收等情况进行评价。

二是根据《实施方案》《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等资料，补充完善项目效益指标。首先，完善经济效益指标，设置“产业发展”指标，增加“2020年引入1-2家全球光伏排名前列的企业”、“基地工业总产值133亿元以上”、“产业链延伸”和“投资收益覆盖率”等评价内容；其次，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增加“企业持续发展”指标，对园区入驻企业是否能够持续发展情况进行评价。

根据上述分析，调整后的项目绩效目标为：在6.8平方公里（10200亩）的曲靖经开区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内，建设一个总建筑面积52.9万平方米的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包括新建标准厂房、其他配套用房、1000个机动车停车位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引导生产要素条件向产业聚集区集中，政策资金向产业聚集区倾斜，凝心聚力推进经开区“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示范基地”产业集群化高质量发展；每年签约1-2家光伏排名前列的企业项目，改善经开区产业结构，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带动当地就业，增强经开区综合竞争实力。

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具体详见附件1-2。

###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根据专项债券资金和项目管理需求，本项目由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负责管理和实施。具体管理方和职责包括：

### 1. 项目和债券资金申报管理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和曲靖经济开发区规划和建设局根据当地财政规划、预算安排等因素，组织项目申报专项债券资金，同时准备项目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等相关支撑材料。

云南省财政厅负责组织全省专项债券的发行上市，债券资金的转贷和发行费、还本付息资金的拨付，并监督管理省本级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云南省发展改革委与省财政厅共同建立专项债券联合评审机制，审核专项债券项目成熟度和重要性。推动各级发展改革部门按权限范围严格规范项目审批程序。曲靖经开区财政局负责专项债券的发行前期准备、债券资金监督管理及还本付息资金筹措等工作。项目主管部门曲靖经开区规划和建设局、项目建设单位曲靖开发区土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使用管理、项目管理责任，并定期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项目实施进度和专项债券资金收支结余情况。

### 2. 项目建设管理

曲靖经开区规划和建设局负责对项目的建设内容、进度和资金的使用等进行监督和管理。项目建设阶段的每笔资金的支出，均由项目公司提交债券资金使用申请，在《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

理系统》录入资金使用信息，经曲靖经开区规划建设局、曲靖经开区财政局审批后拨付，资金使用情况财政通过系统进行监控。

项目投资建设主体曲靖开发区土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的母公司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7月召开的“领导班子工作会议”明确，将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及配套施工程(晶澳二期)和南海子供电工程全权委托给曲靖开发区焜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管理；将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工程全权委托给曲靖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进行项目建设管理，委托管理费用按照实际完成投资的3%计取。

### 3. 项目运营管理

#### (1) 园区企业的引入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负责组织经开区南海子工业园区招商引资工作，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与招商引资入驻工业园区企业签订投资服务协议。截至2021年10月31日，园区已与三家水电硅生产企业签订投资服务协议，并落户曲靖经开区。

#### (2) 园区企业服务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成立了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局，主要负责南海子片区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服务工作，并对片区内入园项目实行全程跟踪和代办服务；协调帮助解决入

园项目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为园区入驻项目提供服务。

### （3）项目资产管理

项目投资建设主体曲靖经开区土投公司负责债券资金形成资产的管理，并与园区入驻企业签订资产租赁协议，负责收取资产出租租金，用于保障专项债券资金利息的偿还。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情况进行评价、分析，全面了解项目建设及专项债券管理是否规范；通过对项目建设进度、园区企业入驻情况、项目管理、专项债券申报情况进行评价，分析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项目的管理规范性和入驻企业发展状况、债券资金公益性分析、债券资金风险管控等情况，了解各类资金筹集及到位情况，了解园区建设在促进曲靖经开区的经济发展、带动当地就业情况等方面发挥的作用。评价项目是否可持续，项目主管单位对债券资金风险防控的管理程度等方面的内容。在此基础上，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同类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0 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



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评价项目资金主要为 2020 年 9 月到位的 12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及资金对应形成的资产、收益、费用和税金等，项目实施主要相关方包括曲靖经开区财政局、区规划建设局、企业服务局和园区入驻企业等。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原则。职责明确，与单位自评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此次绩效评价工作。

###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绩效评价指标

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项目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3 个二级指标（项目设立、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组织实施、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19 个三级指

标。具体详见附件 2。

### （2）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依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中“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有关范例，并突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特点…项目建设期绩效评价侧重项目决策、过程和产出等，运营期绩效评价侧重项目产出和效益”，结合本项目目前仍处于建设期，相关项目尚未完全投入使用，实现效益尚不能完整体现的实际情况，调整后的指标权重如下：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值权重分别为：15%、35%、30%、20%。

### （3）指标解释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项目管理流程所包含的“决策—过程—产出一效益”环节为依据，将绩效评价指标划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作为一级指标，对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决策：**反映项目立项的规范性，目标设置的合理明确性，资金投入的科学合理性。根据项目特点，结合关键评价问题，将决策指标分解为项目设立、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性、目标设置的合理明确性、资金投入的科学合理性。

**过程：**反映债券资金管理是否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

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云财办发〔2016〕117号）的相关规定，各类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到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项目特点及评价要点，将过程指标分解为组织实施和资金管理2个二级指标，考核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产出、效益：反映项目实施是否实现了预期任务目标，以及预期效益的实现情况。是否根据项目可研批复和《实施方案》，完成了供水、供电和标准厂房建设等评价内容，产出方面设置“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3个三级指标，考核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情况、质量达标和成本管控落实情况等；效益方面设置“产业发展”、“带动就业”、“生态环保”、“经济性保障”、“企业持续发展”和“企业满意度”6个三级指标，考核项目实施成效和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在二级指标层面确定了各环节绩效评价的关键因素后，根据二级指标内容和相关标准进一步将其分解为具体可操作的三级指标，作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最基层指标。三级指标更为细化和具体，以项目实施的各环节所涉及的关键点为设置三级绩效指标的依据，对绩效评价具体内容进行明确，并对绩效指标予以解释说明。

###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评价组评价（含资料核查和现场评价）、专家组会审、征求被评价对象意见、出具正式评价报告的程序开展评价工作。主要采用成效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

成本法、实地调查法、专家评议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

#### （1）成效分析法

通过对项目设立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进行评价，项目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管理是否规范、资金的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 （2）比较法

通过对比项目预定目标和实际产出、效益，分析项目产出数量、质量的完成情况和效益实现程度，分析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等效益指标，并对相关佐证资料进行逐一分析、对比，分析项目实施前后的效益。

#### （3）实地调查法

在现场采用收集资料、填报数据、研究案卷、统计服务成果、查验数据、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实地调查取证。根据考核内容和项目目标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调查地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访谈。

#### （4）专家评议法

本项目聘请工业园区及建筑类行业专家、绩效评价专家组成专家组，帮助绩效评价工作组找准项目的评价重点、难点并进行深入、透彻的分析研究，研究解决难题的办法，设置科学、合理

的指标体系。在实地评价过程中聘请律师事务所，对项目前期申报情况的合规性提供专业意见，给予专项债券支出的合规性、合法性评价方面的帮助。

#### （5）公众评判法

通过现场调查与座谈、发放问卷等方式，对园区入驻企业进行调查，尤其对园区入驻企业主要领导和企业项目建设负责人作为主要调查对象，了解入驻企业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根据有效问卷分析受益群体满意度。问卷设计的问题与项目紧密相关且简单、清晰明了，通过问卷调查采集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情况和实施效益的意见和建议，为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基础。本次评价采用实地访问方式发放问卷，拟回收有效问卷不低于 30 份。

#### 4. 绩效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等级分为：优（得分 $\geq 90$ 分）；良（80分 $\leq$ 得分 $< 90$ 分）；中（60 $\leq$ 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 5. 绩效评价抽样

该项目位于曲靖经开区南海子工业园区，北临 320 国道、南临昆曲高速、西临前进水库、东临三江大道，规划范围为 6.8 平方公里。由于项目实施地点和区域集中，本次实地评价将全面覆

盖园区管理方、监督方、建设方和园区入驻企业等，对项目实施相关方实地评价范围全覆盖。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 实施方案编制

2021年9月15日-10月25日，在受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评价工作组及时与云南省财政厅债务处和曲靖经开区财政局等主管部门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组织对收集到的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相关的制度、文件，结合本项目特点，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与行业专家进行交流，并提交绩效评价中心组织专家评审。根据资金处室和项目主管单位反馈意见再次修改完善，形成最终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评价方案。

#### 2. 实地评价

评价工作组就所需采集的数据与项目实施单位进行沟通，并赴现场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及效果实现情况等相关资料。根据评价工作要求，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对项目相关管理方进行访谈，对园区3家入驻企业进行调研并发放调查问卷和问题清单。根据本项目区域位置，拟选取示范基地入驻企业发放调查问卷。本次针对园区入驻的3家企业共发放问卷42份，剔除重复无效问卷，实际收回有效问卷37份。

### 3. 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

评价工作组根据现场收集到的资料进行分析，并按照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量化评分。并以事实为依据，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梳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剖析影响绩效的主要问题，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项目实施单位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绩效评价结论

###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70.39分，评价等级为“中”。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4。

表4：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2.50	83.33%
过程	35	25	71.43%
产出	30	17.89	59.63%
效益	20	15	75%
合计	100	70.39	70.39%

经综合评定，该项目评价得分为70.39分，评价等级为“中”。本项目是曲靖经开区围绕省委、省政府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

产业发展目标，着力发展绿色硅材料主导产业。自 2019 年以来，隆基、晶澳、阳光三家全球光伏龙头企业落户园区，并持续扩大生产规模，以及玻璃、坩埚制造等配套企业的入驻，对园区产业链逐步形成、曲靖经开区工业生产总产值和地区经济的提升，促进本地人员就业等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绩效评价中发现，由于前期工作不到位，在园区投资需求已发生了重大变化<sup>2</sup>的情况下，未及时调整项目投资估算、未更新实施方案，导致了项目建设进度滞后、建设标准和内容变更较大、实际投资远超批复等问题。此外，项目严重依赖专项债券资金进行建设，地方财政资金和企业自筹资金到位率低；项目《实施方案》中收益测算标准偏高，整体收益可实现程度低，虽目前已签订的资产租赁收入能覆盖债券利息偿还的需要，但对债券本金到期偿还仍存在较大缺口。

##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设置的 9 个绩效指标中，质量管理、带动就业、生态环保、企业持续发展和满意度 6 个绩效指标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成本控制、产业发展 3 个绩效指标部分完成，详见表 5。

---

<sup>2</sup> 重大变化：一是项目 2019 年立项时需配套项目少，园区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可研。2019 年底新入驻签约项目及配套工程投资额超 100 亿元，项目立项时的可研中预估投资和实施范围均已无法满足片区发展需求；二是按照招商引资协议，园区除了为入驻企业配备标准厂房外，还需配套部分机电设备设施，投资大幅增加。



表 5：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完成: ①新建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 52.9 万平方米,其中,新建厂房 51 万平方米,配套用房 1900 平方米; ②新建供气管网 28 千米,场地平整、道路绿化 6666.67 平方米等; ③厂房容积率为 1.39,建筑密度为 69.6%,绿地率 25%; ④完成 2 座 220KV 变电站及配套双回架空线路约 40 千米,10KV 电缆、供电线路 28 千米建设; ⑤完成园区供水管网 28 千米(2 根 DN700 输水管)建设。	未完成	①计划新建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 52.9 万平方米,实际建设 36.5 万平方米,建设进度 54.9%; ②计划新建供气管网 28 千米,场地平整、道路绿化 6666.67 平方米等,实际未建设; ③计划厂房容积率为 1.39,建筑密度为 69.6%,绿地率 25%。目前由于方案调整,调整后厂房容积率 1.3,建筑密度 59.6%,绿地率 17%; ④供电工程合同金额 2.5 亿元,完成投资 1.8 亿元,工程进度 72%; ⑤建设完成园区供水管网 20.1 千米,工程进度 72%。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控制	①工程成本控制机制健全有效。 ②各类资金支付进度与资金计划相匹配。 ③资金支付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	部分完成	①通过采用 EPC 总承包方式,控制造价成本,但建设内容变更和委托代建增加成本,项目总投资超估算投资; ②由于区财政配套和自筹资金未足额到位,因此支付进度与资金计划不匹配; ③资金支付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
	质量指标	质量管理	①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要求; ②按规定程序进行材料、设备等检验。 ③对工程管理监管部门及监理单位等监督检查及日常巡检中发现的问题按照要求及时整改。 ④按照程序及规定及时组织隐蔽工程验收、分部分项、完工等验收。	完成	①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要求; ②项目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进行材料、设备等检验; ③曲靖经开区工程管理监管部门及监理单位等监督检查及日常巡检; ④按照程序及规定及时组织隐蔽工程验收、分部分项、完工等验收。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	①2020年引入1-2家全球光伏排名前列的企业； ②园区工业总产值133亿元以上； ③项目计算期内可还款收益与总投比例 $\geq 70\%$ ； ④产业链进行延伸，在电池片、组件或电站建设上有项目洽谈或签约落地。	部分完成	①完成。2020年引入1家全球光伏排名前列的企业，落地3个扩建项目； ②完成。2020年至今园区工业总产值160亿元以上； ③未完成。项目计算期内可还款收益与总投资比例不足7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引入园区的企业，带动本地就业1000人以上。	完成	截至2021年10月，带动本地就业1900人以上。
	环境效益	生态环保	园区及企业建设、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未出现环保安全事件。	完成	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未出现环保安全事件。
	可持续发展	经济性保障	①专项债券资金利息能够定期偿还； ②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 $\geq 1.1$ ； ③项目收入能够有效保障，得2分。	部分完成	①完成。2021年专项债券资金利息及时足额偿还； ②未完成。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但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不足1.1； ③未完成。项目预期收入可实现程度低。
		企业持续发展	①入驻企业能持续稳定生产，稳定形成产值或收入； ②入驻企业是否能够持续形成利润或贡献税收。	完成	①入驻企业目前能持续稳定生产，并形成产值或收入； ②入驻企业能够持续形成利润或贡献税收。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满意度 $\geq 95\%$	完成	发放42份问卷，回收问卷37分，企业满意度95.96%。

##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 （一）决策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15分，绩效评价得分12.50分，得分率83.33%，具体分析如下：

#### 1. 项目设立

### (1) 立项依据

曲靖经开区根据《云南省工业园区产业布局规划(2016-2025)》部署，以及云南省人民政府印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7年)78号)等文件要求，围绕打好“绿色能源牌”，依托现有产业基础设立本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 (2) 可研编制及报批情况

在申报专项债券前，项目已经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并取得批复，同时取得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及《用地的预审意见》。具体审批情况详见表6。

表6：项目审批情况明细表

文件名称	文件文号	出具意见单位
可研批复	曲开计发〔2019〕49号文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曲靖经开区201900012号	曲靖市规划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用地预审意见	曲开国土资预[2019]8号	曲靖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环境许可决定书	曲开环审[2019]38号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与自然资源保护局

### (3) 专项债券资金支持领域合规性

项目主管部门为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募集的债券资金将用于“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

施建设项目”。根据《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94号）和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持续开展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项目谋划储备工作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20〕485号）（以下简称“云发改投资〔2020〕485号”）“一、紧盯重点领域方向（七）市场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包括市政基础设施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支持水电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和标准厂房，不支持土地平整、园区道路、办公或住宿或展示用房建设）”的规定，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绿色水电硅产业园区供水、供气、供电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 （4）前期准备工作

项目于2021年1月26日陆续开工建设，截至2021年10月31日，项目取得可研批复、环保批复、用地预审意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不动产权证书、项目“先建后验”备案通知书，由于目前用地规划未批复，因此尚未取得项目概算批复、施工图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部分建设条件不成熟，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到位。

## 2. 绩效目标

由于本项目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在项目申报时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根据2021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的要求，项目实施单位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开展2021年绩

效自评阶段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但时效目标“2022年8月完工”和项目目标任务不匹配，且缺乏项目建设质量等产出指标，缺乏项目建成后的经济效益和可持续指标。

### 3. 资金投入

项目计划建设期1年，运营期19年，申请的120,000万元债券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48.76%，债券期限为7年，债券期限小于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申请的专项债券资金额度和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可研报告中初步制定了项目各年用款计划，但资金实际到位和情况未按计划执行。

## （二）过程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35分，绩效评价得分25分，得分率71.43%，具体分析如下：

### 1. 组织实施方面

#### （1）管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地方债券资金的管理，云南省财政厅印发了《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云南省政府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资金管理的通知》（云财库〔2019〕3号），并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的要求，对债券资金进行管理。

经开区财政局建立了专项债券资金监督管理机制，在合作协议中明确，由项目投资建设企业负责筹集和偿还债券资金，相关成本计入项目总投资。曲靖经开区财政将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

息及专项收入纳入曲靖经开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2020年，并按照要求及时足额将债券利息转入财政国库，确保利息及时、足额缴纳。

## （2）采购程序规范性

项目投资建设方曲靖开发区土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按照《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委托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了输变电项目、标准厂房和配套设施等项目施工单位，项目采购程序基本规范。

## 2. 资金管理

### （1）资金到位情况

专项债券资金足额到位，曲靖经开区财政未到位，企业自筹资金到位率低。根据《实施方案》，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出资500万元（占比0.2%），申请政府专项债券120,000万元（占比48.76%），企业自筹125,620万元（占比51.04%）。截至2021年10月31日，累计到位资金123,318.33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120,00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3,218.33万元，经开区财政资金尚未下达，资金到位率分别为100%、2.56%和0%。

#### ① 区级财政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曲靖经开区财政资金按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安排，计划2021年全部到位。截至2021年10月31日，曲靖经开区财政资金实际未到位。

## ②专项债券资金到位情况

曲靖市经开区提交了《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价报告》《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法律意见书》和《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20,000万元。2020年9月，120,000万元专项债资金已全部到位，债券期限7年，债券利率3.27%。专项债券采用按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方式偿还。2021至2027年，每年应偿还债券利息3,925.10万元，2027年偿还债券本金120,000万元。

## ③自筹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企业自筹125,630万元资金来源于项目实施单位日常经营结余及集团公司资金支持，资本金随项目进度逐步到位。2020年内计划到位21,970万元，2021年项目竣工前到位103,650万元。截至2021年10月31日，企业自筹资金到位的3,218.33万元，资金到位率为2.56%。

###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0月31日，累计支出资金124,040.95万元。专项债券资金120,000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2020年专主要用于支付土地出让金及预付项目工程款50,262.60万元，2021年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等69,737.40万元。到位的企业自筹

资金 3,218.33 万元和资金存款利息 822.62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专项债券发债费用和到期利息。目前专项债券账户结存 33.49 万元，均为利息收入。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详见附件 3。

### （3）资金使用合规性

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土地出让金及预付项目工程款，2021 年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等，资金均用于项目建设支出。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专项债券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目前在农业银行开发区支行银行账户结存 33.49 万元资金，均为债券资金利息。

### （三）产出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0 分，绩效评价得分 17.89 分，得分率 59.63%，具体分析如下：

#### 1. 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可研批复和《实施方案》，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的供电、供水、供气工程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计划 2020 年 8 月开工，预计 2021 年 7 月竣工验收。项目实际于 2021 年 2 月至 4 月陆续开工，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滞后。

#### （1）供电工程

新建 2 座 220KV 变电站及配套双回架空线路约 40 千米，新建 10KV 电缆、供电线路 28 千米。工程已于 2021 年 7 月 6 日正式通



电，总投资约 25,000 万元。根据项目监理月报和现场勘查，供电工程完成投资约 18,000 万元，项目进度 72%；使用专项债资金支付工程进度款 13,847.75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 55.39%。

## （2）供水工程

供水工程项目预计投资 230,000 万元，分两期实施：一期设计日供水规模为 2 万立方米的应急抗旱工程，该工程于 2021 年 4 月完工，工程总投资 650 万元，使用专项债资金支付工程款 455.21 万元。二期从隧洞取水，通过两级新建加压泵站和 12 公里的输水管线供水至南海子水厂，该项目于 2021 年 2 月动工，计划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工。工程总投资 18,000 万元，已使用专项债资金支付工程款 5,430.96 万元。根据项目监理月报和现场勘查，供水工程整体完成投资 13,000 万元，项目进度达 72%；已使用专项债资金支付工程款 5,886.17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 31.56%。

## （3）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工程

计划新建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 52.9 万平方米，其中，新建厂房 51 万平方米，配套用房 1.9 万平方米，厂房容积率为 1.39，建筑密度为 69.6%，绿地率为 25%。新建供气管网 28 千米和场地平整、道路绿化 6666.67 平方米等，估算投资 153,200 万元。根据项目监理月报和建设协议，本次主要建设内容为晶澳公司二期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220,000 万元，建筑面积约 36.5 万平方米，项目于 2021 年 4 月开工。根据项目监理月报和现场勘查，项目已

完成投资约 130,000 万元，建设进度为 54.9%，累计支付工程进度款 86,229.64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 66.38%。

(4) 供气工程尚未签订项目建设协议，目前也未启动项目招投标等程序。

## 2. 建设成本控制

通过实地评价取得资料、整理项目建设合同分析，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比后发现，项目目前签订的项目建设合同金额已超出批复投资，项目整体完工程，预期投资将远超可研批复投资，项目成本控制。

## 3. 项目建设质量控制

根据现场资料查阅，施工单位组织了对隐蔽工程的验收，项目监理公司对项目施工材料进行了验收，验收合格率达 100%。根据监理月报，监理人员对日常巡检和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施工单位进行整改，并按照合同规定进行罚款，未发现同一质量问题在监理月报中反复出现的情况。

## 4. 专项债券资金形成资产管理

曲靖土投公司作为项目投资建设主体，履行了项目、审批、组织建设和管理等职责，目前办理的土地产权证也归属于曲靖土投公司。在与曲靖经开区规划和建设局、曲靖经开区财政局访谈了解到，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晶澳二期 20GW 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的资产也归属曲靖土投公司，并由曲靖土投公司进行园区的

运营和管理。

#### （四）效益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0 分，绩效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具体分析如下：

##### 1. 区域产业经济发展

项目的建设为推动曲靖经开区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但项目各项预期收益可实现程度低，目前测算的预期可实现收益远低于总投资的 70%。

截至 2020 年，曲靖经开区引入 3 家全球光伏排名前列的单晶硅棒和硅片生产企业，形成了 20GW 拉棒及 20GW 切片的规模，实现产值 160 亿元：一是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的全资子公司曲靖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9 日入驻园区并于 12 月投产；二是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A 股上市）的全资子公司曲靖晶龙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入驻园区，并于 2019 年 12 月投产；三是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港股上市）于 2017 年 8 月在曲靖开发区成立曲靖阳光新能源硅材料有限公司。三家企业入驻后，持续扩大企业生产规模，并将云南三元德隆铝业有限公司、云南亨财管道有限公司、曲靖开发区佑鑫石英有限公司、曲靖宇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生产玻璃、坩埚的配套企业引入工业园区，在节约生产成本的同时为曲靖工业园区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根据《实施方案》和财务评价报告，在债券存续期内项目预期取得收入 234,064 万元，形成可偿债收益 174,646 万元。根据获取的资料，项目 2021 年末仍处于建设期，预期收益未能实现，债券存续期内可实现收益期缩短。根据目前签订的标准厂房资产租赁协议，已建设的 36.5 万平方米的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1-6 年租金为每月 29.20 元/平方米，可出租面积和标准均较预期下降。项目物业费、车位费和广告费等收入的可实现程度无法预估，目前可预估的债券存续期内收益约为 117,827 万元，占批复可研投资额 252,100 万元的比例约为 46.74%，远低于实施方案中 70% 的目标。

## 2. 带动本地就业

三家企业入驻园区以来，由于生产需要大量雇佣本地劳动力，带动了当地就业。在实地调研中了解到，目前曲靖晶澳雇佣本地员工人数超过 1900 人，并已与当地职业学校建立定向培养招生协议，随着后续企业生产规模持续扩大，将继续增加对本地人员雇佣的数量。

## 3. 项目环保情况

园区入驻的 3 家硅生产企业，主要产品均为单晶硅拉棒和硅片，产品生产工艺主要包括提纯和切片等，除主要消耗电力资源外，生产过程中还需要通过水、氩气等进行降温处理。3 家企业在园区均配套了工业用水污水处理厂，且水循环使用率能达到

50%以上。在生产中形成的硅泥等废料，可作为水泥制品的生产原料，基本实现绿色能源生产绿色产品的目标。

#### 4. 专项债券资金经济性保障

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列入 2020 年云南省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2020 年云南省政府专项债券。2020 年 9 月，12 亿元专项债资金已全部到位，债券期限 7 年，债券年利率 3.27%。根据《实施方案》，2021 至 2026 年，每年偿还 3,925.10 万元债券利息，2028 年偿还债券本金 120,000 万元。2021 年，由项目建设企业筹集资金，及时足额偿还 2021 年债券利息 3,906.94 万元。由于目前项目进度滞后，《实施方案》测算收益预期可实现程度低，无法达到本息保障倍数大于 1.1 的目标，专项债券资金经济性保障不足。

#### 5. 企业持续发展

目前入驻的 3 家单晶硅生产企业，年产值居世界前列，且均采取了较为先进的工艺和技术。结合目前碳排放、碳达峰的环保要求，企业主要产品“太阳能片”有较好的销售市场，企业生产稳定且产量逐年递增，企业利润和利税贡献，呈逐年上升趋势。

#### 6. 满意度调查

本次针对 3 家入驻企业发放了调查问卷，并同时曲靖经开区财政局、建设规划局、企业服务局等管理部门开展现场调研和访谈。本次发放调查问卷 42 份，实际收回有效问卷 37 份，问卷

平均得分 95.95 分。调研和访谈中，入驻企业对曲靖经开区提供的服务满意度高，但仍针对园区建设提出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企业选择入驻园区的主要原因中，84%的被调查者认为园区位置便利，能够引入其他产业链内其他企业，降低生产成本；64%的调查者认为园区能够提供较好的营商环境；78%的被调查者认为园区能够为企业正常生产的设施保障；62%的被调查者认为园区能够提供基础设施的配套。

二是针对园区已建成的基础设施是否能够满足企业正常生产需求，85%的被调查者认为，目前园区设施能够充分满足企业生产；15%的被调查者认为，目前园区各项设施能够满足生产需求，偶尔出现停电或停水情况。

三是针对目前园区入驻企业的生产营运状况的调研，三家企业的母公司都是 A 股上市公司，虽然受到原材料涨价的影响，但由于属于全球主要硅产品供应商，根据目前市场及运营情况，企业能够稳定生产和运行，且客户源稳定，能够持续稳定发展。

四是入驻企业针园区的生产营运情况项目进度滞后、工程收尾及市政道路建设效率低等问题进行了反馈，希望政府部门加快建设进度、提高效率。同时，向曲靖经开区提出了希望保障企业生产用电、降低企业电价，以降低企业生产成本的建议，同时建议完善周边民生基础设施，以为企业员工提供便利的生活环境。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曲靖经开区坚持把园区配套作为产业发展的基础，着力提升园区基础配套能力，全面提高项目审批服务效率和服务效能。2020年，曲靖经开区成功签约晶澳二期、隆基二期、阳光三期等项目。

### （一）提升服务水平，优化营商环境

为降低企业成本，加快重点产业项目落地，推动重点产业项目园区建设，形成产业聚集效应，曲靖经开区创新工作方式，推行成立重点产业项目专班制，选配专业人员，建立专业队伍，分工协作。平台公司“上门服务”，负责做好原本由企业负责的手续办理、厂房建设等工作，企业只需提供相关设计方案、投产计划等，减轻企业负担。

### （二）发挥优势，提升工作效率，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落地投产的关键在于厂房和配套基础设施的建设。为确保项目早日投产，经开区坚持项目导向，成立专业团队，发挥专业优势，全力推进项目建设。从项目立项到项目竣工验收均由专业人员负责相关工作，各司其职，各尽其能，提升工作效率。项目推进中，强化对项目建设全流程的专业管理，实现对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的优化、程序管控。

全要素保障，一体化推进配套设施建设，加快项目投产。将项目用地的征转、前期手续的办理、供水、供电、道路交通、污水处理厂、生活配套设施等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工作计划，与厂房建设一体化推进，全方位保障企业投产。

创造优良环境。针对园区外向型企业需求，建设曲靖海关并于 2020 年 11 月正式开关运行，为全区外向型企业提供就近报关服务，为企业“走出去”创造了良好环境。

## 六、存在的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预期收益可实现程度低，到期还本资金缺口大

项目《实施方案》中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多项预期收入可实现程度低。经测算，目前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和停车费预计收入能够满足专项债券每年利息偿还的要求，但在 2027 年偿还债券本金时仍存在资金缺口。

2020 年 9 月，专项债资金 120,000 万元全部到位，债券期限 7 年，债券利率 3.27%。2021 至 2027 年共需偿还本息 157,800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和财务评价报告的测算，在债券存续期内项目预期形成收入 234,064 万元，扣除管理成本和相关税金外，最终可用于偿还专项债券资金的收入净值预计为 174,646 万元，能够覆盖债券本息偿还的需求。经实地评价和资料分析，项目 2021 年仍处于建设期，预计 2022 年 8 月完工，未按预计建设周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2021 年预期收益均未能实现，且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收益期也由原测算的 7 年缩短为 5 年。具体收入实现情况分析如下：

#### 1. 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出租收入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原测算项目可出租面积 52.9 万平方米，专项债券存续可形成收入 197,690 万元。



根据目前与已建设的曲靖晶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二期项目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租赁协议，目前已建设可出租厂房为36.5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和配套设施的租金由原测算的45元/平方米/月和35元/平方米/月调整至第1-6年每月租金29.20元/平方米/月(含税)。根据目前施工进度，预计厂房在2022年8月前完工并整体移交后，在2022年8月至2027年8月债券存续的5年间，累计形成收益63,948万元(按29.20元/平方米/月租赁厂房36.5万平方米计算)。

根据曲靖土投公司提供的资料，剩余16.4万平米厂房预计为隆基二期或阳光三期项目，目前正在开展前期准备工作，预计2022年8月份建成。参考2020年10月曲靖土投公司与曲靖隆基公司签订的一期项目资产租赁协议，按照租赁标准为50元/平方米/月进行测算，若项目按计划竣工并整体移交，则在2022年9月-2027年8月可形成租赁收入49,200万元。

上述两项内容预计可形成租赁收入共计113,148万元，若收入能按预期实现，仍较《实施方案》中的测算收入减少84,542万元。

## 2. 物业服务收入

根据《实施方案》，标准厂房和其他配套用房首年物业管理费均为1元/平方米/月，以后每年递增5%。实地评价了解到，园区针对入驻企业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时，需为入驻企业配套相关服务，目前暂无收取物业服务费的计划。预计在项目6年后移交曲

靖经开区管委会管理后，将逐步收取相关物业服务费。因此，在债券存续期内无法形成物业服务收入。

### 3. 停车费收入

《实施方案》中共规划了 1000 个停车位，停车位为工业园区全部停车位数量，计划 2022 年 8 月项目竣工验收后，对车位进行整体规划并布局。实地评价中，对曲靖附近停车位收费情况进行调研，按照曲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曲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完善曲靖中心城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曲发改价费〔2021〕29 号），停车费收费标准均低于《实施方案》中测算的收费标准。按照《实施方案》预期运营负荷，可实现停车费收入低于预期。

目前，按 2023 年完成工业园区 1000 个车位规划并开始收费，根据《实施方案》中每日运营 15 小时（7:00-22:00），停车位单价为 3 元/小时，运营首年出租率 35%、逐年增加 10%等条件测算，预测 2023 年至 2027 年 8 月可形成停车费收入 4,679 万元。停车费收入测算表详见表 7。

表 7：停车位收入收益测算表

内容	合计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1-8 月
实施方案	7812	236	765	982	1219	1477	1757	1375
本次测算	4679			236	765	982	1219	1477

### 4. 广告牌收入

《实施方案》中规划建设 5 块电子广告牌和 1800 平方米的

广告投放区域。目前，园区建设计划中尚未明确电子广告牌建设的具体地点和时间，针对广告收入的可实现程度和时间，无法预估。

综上，《实施方案》测算收入的实现情况对比明细如表 8：

表 8：2021-2027 年收入实现情况对比表

收入类型	《实施方案》测算		现场评价情况		预期差异(万元)
	标的和标准	收入测算(万元)	标的和标准	预估收入(万元)	
标准厂房	厂房面积 51 万平方米。设定前 2 年运营负荷分别为 80%和 95%，自第 3 年起可满足负荷运营。首年租金按 45 元/平方米/月计算，每年递增 5%。	192,123	根据签订资产出租协议标准，已建设的厂房及配套设施面积 36.5 万平方米，1-6 年租金每月 29.20 元/平方米；第 7 年每 17.52 元/平方米；第 8 年每月 8.76 元/平方米。其余 16.4 万平米厂房和配套设施预计 2022 年 8 月建成，预计租金收入按照每月 50 元/平方米标准收取。上述内容预计 2022 年 8 月竣工并整体移交，债券期内预计可收取 5 年租赁收入。	113,148	84,542
配套设施	配套设施面积 1.9 万平方米，设定前 2 年运营负荷分别为 80%和 95%，自第 3 年起可满足负荷运营。首年租金按 35 元/平方米/月计算，每年递增 5%。	5,567			
物业服务	标准厂房 51 万平方米，其他配套用房面积 1.9 万平方米。方案设定标准厂房和其他配套用房首年物业管理费均为 1 元/平方米/月，以后每年递增 5%。	4,515	暂不收取物业费	-	4,515
停车位收费	设机动车停车位 1000 个，每日运营 15 小时，项目首年停车位单价设定为 3 元/小时，每年递增 5%，设定运营首年出租率为 35%，以后逐年增加 10%，至 2027 年债券存续期满时，运营负荷增加至 95%。	7,812	预计 2022 年 8 月竣工验收后，在工业园区整体规划 1000 个停车位。按《实施方案》的收费标准和运营负荷，暂估停车位收费收入。	4,679	3,133

收入类型	《实施方案》测算		现场评价情况		预期差异(万元)
	标的和标准	收入测算(万元)	标的和标准	预估收入(万元)	
广告位收费	项目建设 LED 电子彩色广告屏(3 块)、LED 文字电子广告屏(5 块)、平面广告牌(合计 1800 平方米)等。LED 电子彩色广告屏收费单价按 450 元/时,每日播放时长 15 小时,租金单价每年递增 5%;LED 文字电子广告屏广告费按 250 元/时,每日广告播放时长 15 小时,租金单价每年递增 5%;平面广告牌广告费按 45 元/平方米/天计算,自运营首年开始,平面广告牌运营负荷首年设定为 35%,以后逐年增加 10%,至 2027 年债券存续期满时,运营负荷增加至 95%。	24,047	目前厂区广告牌尚未开展建设,具体建设地点也未确定,可实现收入时间点难以估算。	-	24,047

根据目前对收入情况的分析,项目各类预期收入的可实现程度较《实施方案》预期降低。根据目前提供的资料,预估自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可实现租赁收入应达 22,865.60 万元(包括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和停车位收入),能够覆盖债券资金每年偿还 3,925.10 万元利息的需求,但 2027 年偿还债券本金时,仍存在资金缺口。若债券存续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无法覆盖专项债券本息的偿还的需求,则可能发生偿债风险。

(二)前期工作不到位,项目建设规模超估算投资,且未履行投资变更相关手续

根据可研批复,项目投资估算 252,100 万元,包括工程费 197,049.5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3,197.28 万元。根据收集到

的资料,目前已开工建设建筑面积 36.5 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及其他配套用房,实际已签订合同 268,000 万元,其中晶澳二期合同金额 220,000 万元,供水工程合同金额 23,000 万元,供电工程合同金额 25,000 万元,供气工程暂未签订合同。已签订合同的工程费用和实际发生的工程其他费已超批复投资 36,950.37 万元,但曲靖土投公司尚未针对投资变更情况履行申报和批复流程。此外,没有建设的标准厂房及其他配套用房所涉及的投资尚无法准确估算,项目在建和拟建投资已远超可研和《实施方案》估算投资。已实施项目总投资对比明细详见表 9。

表 9: 已实施项目总投资对比明细表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估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工程费	其他费	合计	合同金额	完成投资 (估计数)	超 (节约) 投资
一	工程费小计	197,049.54		197,049.54	268,000	175,391.66	69,950.46
1	标准厂房	150,429.54		150,429.54	220,000	144,044.85	69,570.46
1.1	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	141,500		141,500	220,000	144,044.85	69,570.46
1.2	场地平整	6,660.03		6,660.03			
1.3	道路绿化	2,269.51		2,269.51			
2	供电工程	34,720		34,720	25,000	18,044.85	(9,720)
2.1	220KV 变电站	22,000		22,000	25,000	18,000	(9,720)
2.2	10kv 电缆	720		720			
2.3	变电站线路	12,000		12,000			
3	供水工程	9,100		9,100	23,000	23,000	13,900
3.1	供水管网	9,100		9,100	5,000	5,000	(4,100)
3.2	供水设施			0	18,000	8,301.96	18,000
4	供气管网	2,800		2,800	0	0	(2,8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44,697.29	33,197.28	21,050.36	21,050.36	(12,799.18)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工程费	其他费	合计	合同金额	完成投资（估计数）	超（节约）投资
1	土地费		23,207.77	23,207.77	16,005.78	16,005.78	(7,201.99)
2	建设管理费		1,748.40	1,748.40			(1,748.40)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4,995.02	4,995.02			(4,995.02)
4	其他		3,246.09	3,246.09	1,958.45	1,958.45	(1,287.64)
三	财务费用		11,500.00	11,500.00	3,086.13	3,086.13	8,413.87
四	预备费		10,353.17	10,353.17			(10,353.17)
	合计	197,049.54	55,050.45	252,100	289,050.36	190,897.17	36,950.37

导致已建项目投资较可研估算产生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为：

1. 园区整体规划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建设内容增加，项目建设规模及投资未及时调整

(1)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于2019年9月12日取得立项批复，批复估算投资252,100万元。经了解，项目2019年立项时，曲靖经开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片区仅有曲靖阳光能源一期、曲靖晶龙电子一期等项目落地，在此基础上开展项目可研方案编制。但自2019年底，曲靖晶龙二期、曲靖阳光三期、曲靖隆基等项目陆续签约落地，三家入驻签约项目及配套工程投资额超100亿元，项目立项时的预估投资和实施范围均已无法满足片区发展需求，园区采取分批实施的方式开展项目建设工作。项目可研报告和《实施方案》计划建设的52.9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仅能满足部分项目

的生产需求。

(2) 按照曲靖经开区三家企业招商引资工作，园区除了为入驻企业配备标准厂房外，还需配套厂区内变压器、配电房等设备设施，导致在原建设投资的基础上，需增加约 50,000 万元的设备投资。

上述情况，在项目签约落地到专项债券发行的 2020 年 8 月之间，曲靖经开区未根据项目实际变化和 demand 情况调整项目可研和实施方案。

## 2. 公司采取委托代建方式，增加项目建设成本

根据曲靖土投公司的母公司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的召开的“领导班子工作会议”明确：“曲靖土投公司作为该项目建设投资主体，原则同意将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工程(晶澳二期)全权委托给曲靖开发区焜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管理；将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工程全权委托给曲靖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管理，委托管理费用按照实际完成投资额的 3% 计取。”按照目前项目调整后的工程建设投资额 197,049.54 万元计算，预计产生项目委托管理费 5,911.48 万元，与估算投资中的建设单位管理费 1,748.40 万元相比，超出 4,163.08 万元。

(三) 项目高度依赖专项债券资金开展建设，企业自筹和区

级财政资金到位率低，部分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1. 项目高度依赖专项债券资金开展建设，企业自筹和区级财政资金到位率低

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 252,100 万元，取得专项债券资金后投资调整为 246,120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曲靖经开区财政出资 500 万元(占比 0.2%)，政府专项债券 120,000 万元(占比 48.76%)，企业自筹 125,620 万元(占比 51.04%)。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专项债券资金到位 120,000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到位 3,218.33 万元，曲靖经开区财政资金尚未下达，资金到位率分别为 100%、2.56%和 0%。项目实际形成支出 124,140.95 万元。支出总金额中，专项债券资金占总支出比 96.66%。具体支出明细详见表 10。

表 10：资金筹措计划与实际到位和使用资金对比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建设期筹资计划（万元）		到位及使用（万元）		实际占计划比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246,120	147,999.44	93,120.56	120,000	3,218.33	51.1%
1	企业自筹	125,620	27,999.44	93,120.56		3,218.33	2.56%
1.1	建设投资	121,120	27,999.44	88,620.56		115.74	0.1%
1.2	建设期利息	4,500		4,500		3,102.59	68.95%
2	多渠道融资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
2.1	建设投资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
3	财政拨款	500	500				0%
3.1	建设投资	500	500				0%

2021 年 11 月，本项目申请续发的 5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到位后，企业自筹资金由原来估算的 125,620 万元减少到 79,243 万元，自筹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由 51.04% 比降低到 31.73%，对专项债券资金的依赖度进一步加大。

本次绩效评价期间，项目建设单位曲靖土投公司提供了自筹资金到位计划的说明：“项目总投资 251,600 万元，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 万元，剩余 131,6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 2021 年政府专项债项目续发 50,000 万元，30% 项目资本金 75,630 万元通过母公司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取得，剩余资金由土投公司经营所得资金补充”。

## 2. 专项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问题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省财政厅 2020 年 5 月印发的云发改投资〔2020〕485 号文件明确了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土地整理、园区道路、办公或住宿或展示用房”的规定，但项目建设存在与该规定不符的情况：

一是 2020 年 12 月，支付园区土地出让金、耕地占用税、契税和印花税共计 16,005.78 万元。经分析，土地出让金实际为支付土地收储工作的对价，根据《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四、前期开发、管护与供应”的规定：“土地收储工作内容包含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应按照该地块的规划，完成地块内的道路、供水、供电、供气、排水、通讯、围挡等基础设施建设，并进行土地平整，满足必要的‘通平’要求”。因此，本项目实际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包含购买项目土地整理、三通一平等服务内容，属于云发改投资

〔2020〕485号文规定的专项债券资金不得支出的范围。但目前对土地出让金中属于“土地整理、园区道路”的具体金额难以计算，无法准确测算违规使用资金金额。

二是若自筹资金持续不到位，则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风险。园区配套设施建设主要包含园区道路建设、员工宿舍、污水处理厂和机电设备等项目。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合同金额220,000万元，目前完成投资135,952.78万元，实际支付资金86,229.64万元，支付进度63.44%。根据现场查勘，员工宿舍主体结构已基本建设完成，园区道路也完成部分建设。目前，项目采用EPC总包方式建设，但由于各项建设内容和标准变化较大，需要待项目完工结算后才能准确各项工程涉及投资，因此无法明确晶澳二期项目标准厂房和配套设施的具体投资额和实际支付金额。但在目前高度依赖专项债券资金进行建设的情况下，若企业自筹资金持续不到位，仍依赖专项债资金开展建设，则存在债券资金用于园区道路和员工宿舍支出，违反云发改投资〔2020〕485号文明确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土地整理、园区道路、办公或住宿或展示用房”规定的风险。

#### （四）基本建设程序不规范，建设进度滞后，债券资金闲置

##### 1. 项目建设未完全履行基本建设程序

项目已获得项目可研批复、环保批复、用地预审意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设计文件技术性预审查文件、部分区域不动产

权证书、项目“先建后验”备案通知书，但由于项目区内有 56 亩土地，正在进行土地成片开发方案报批工作，没有取得不动产登记证，故暂无法办理项目概算批复、施工图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目前正在与主管部门沟通分期办理手续。

## 2. 项目建设进度滞后，债券资金闲置

根据《实施方案》，项目计划于 2020 年 8 月开工，2021 年 7 月竣工验收，专项债券资金 2020 年 9 月到位，项目实际于 2020 年 12 月组织开展项目招标等前期工作，2021 年 2 月至 6 月，各项工程陆续开工，实际开工时间较计划延迟约半年。由于项目整体工期较计划滞后，专项债券资金到位后闲置，债券资金效益低下，2020 年 9 月至 12 月债券资金闲置期间约对应债券利息 981.28 万元。

## （五）项目续发专项债券 5 亿元，项目收益实现度低，偿债风险增高

本项目 2021 年申请第二批专项债券资金 50,000 万元，债券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到位。根据《实施方案》，项目总投资调整为 249,743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曲靖开发区财政出资 500 万元，企业自筹 79,243 万元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7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由 48.76% 比提高到 68.07%。同时，对比两次申报专项债券资金《实施方案》，除标准厂房收入测算单价、还本付息计划和资金来源测算标准存在差异，但项

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标准厂房及附属设施建设面积、项目收益来源等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在编制 50,000 万元专项债券申报《实施方案》时，虽已在项目还款付息计划中考虑了第一批专项债券资金还本付息的资金需求，但由于项目各类收益整体可实现程度低，专项债券资金的增加将导致债券本息偿还风险进一步升高。两批专项债券资金实施方案内容对比见表 11。

表 11：两批专项债券实施方案内容对比表

方案内容	第一批 12 亿专项债	续发 5 亿专项债	备注
资金到位时间	2020 年 8 月	2021 年 11 月	5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未纳入本次评价范围
建设范围和内容	6.8 平方公里（10200 亩）工业园区内供水、供气、供电工程和 52.9 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		
投资总额	246,120	249,743	
债券期限	7 年	10 年	
收益来源	52.9 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出租收入及物业管理费收入，1000 个停车位收入，5 快电子广告屏和 1800 平方米平面广告牌广告收入。		
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测算标准	45 元/平方米/月，每年递增 5%	50 元/平方米/月，运营期内不递增	
其他收入来源测算标准	基本一致		
资金来源	开发区财政出资 500 万元（占比 0.2%），申请政府专项债券 120000 万元（占比 48.76%），企业自筹 125620 万元（占比 51.04%）	开发区财政出资 500 万元（占比 0.2%），申请政府专项债券 170000 万元（占比 68.07%），企业自筹 79243 万元（占比 31.73%）	增加专项债券资金来源后，减少企业自筹

## 七、建议

（一）加快建设进度，逐步落实各项偿债收入，定期跟踪评估偿债风险

1. 按照专项债券绩效管理的要求，对项目建设进度、运行管理和收入可实现程度进行绩效跟踪，在目前项目建设进度滞后、资产出租收入低于预期的情况下，加快建设进度、积极落实偿债收入。一是曲靖土投公司应推进工程建设进度，按照批复建设内容及早完工验收，确保租赁收入的实现；二是由曲靖经开区规划和建设局牵头，对园区周围成熟地区，布局规划停车位，并按照曲靖市相关规定申报审批收费标准，落实停车费收入；三是由曲靖经开区规划和建设局和曲靖土投公司，应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实施方案》中明确的项目收益类型，逐一落实经营事项和收入来源。

2. 曲靖经开区财政局应建立项目月度、季度债券偿还风险的分析和评估机制，跟踪债券资金收入的可实现性、稳定性和及时性，按照专项债券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要求，建立目标管理和项目全过程跟踪监控，形成专项债券资金“借、用、管、还”的管理机制，防范出现增加地方债务的风险。

## （二）核实项目实际投资需求，履行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完善相关手续

一是曲靖土投公司应根据目前园区规划调整及已签约落地的项目需求，与企业对接具体项目建设方案和内容，对实际落地项目需要建设的标准厂房面积、内容和配套设施进行摸底并进行投资估算，对超出可研批复投资的，及时履行变更报批手续。二是

针对未解决的 56 亩土地问题，曲靖土投公司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完善在建工程相关报批手续，确保项目建设合规、合法推进。

**（三）认真整改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中的违规行为，如实落实财政及企业自筹资金，确保项目建设进度**

一是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监管。建议对违反云发改投资〔2020〕485 号文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规定的部分，尽快予以整改。项目主管部门和曲靖经开区财政局要加强专项债资金管理，强化资金进度监管。二是积极落实项目资金来源。曲靖经开区财政局对已经承诺到位的区级财政资金、曲靖土投公司企业自筹资金要根据目前工程进度和资金需求，及时拟定资金到位计划并筹集落实，确保工程进度和资金合规使用。

**（四）探索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跟踪机制**

建议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要求，探索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跟踪问效机制，增加专项债券后续跟踪评价相关保障措施，例如在项目完工、到期上一年度等关键时间节点，及时开展项目绩效跟踪评价。在监控过程中若发现重大偏差，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纠偏，确保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确保专项债券资金的本息能够按期、足额偿付。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高耗能企业存在限电风险，可能导致项目实施后的效**

益低于预期，从而增加地方政府债务

2021年，云南电力调度控制中心对省内电解铝等高耗能企业采取错峰用电和限制用电等管控措施。绿色水电硅工业园区入驻企业为高耗能企业，企业的持续、有效运营是专项债券资金偿还的重要保障。若出现由于限电而导致企业减产、停产等情况，企业可能存在无法及时、足额缴纳资产租赁费用，在专项债券利息必须按期偿还的情况下，有发生偿债风险，从而增加项目责任主体曲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偿债责任。

根据云南电力调度控制中心2021年5月印发的《关于开展2021年云南电解铝用户用电负荷错峰10%试验验证的通知》，由于云南省降水量偏低，从2021年5月10日开始，拟对省内电解铝企业实施错峰用电措施，以降低负荷。入驻园区的单晶硅生产企业也属于高耗能产业，生产所需能源为电力资源。

2021年10月，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发《关于精准识别能耗双控“有保有压”企业名单的通知》，通知中明确：“对单位产值电耗不高于2020年全省工业平均水平（897千瓦时/万元）且单位产值能耗不高于2020年全省工业平均水平（0.60吨标准煤/万元）的企业，列入工业企业用能绿色清单，在电力供应紧张时，优先保障企业正常用电。不符合要求的“两高”项目，需说明整改进展情况，并在整改达标后方可优先保障用电”。园区入驻企业未出现同时超“双控”指标的情况，且硅产品单位能耗的附加值较高，目前暂未被纳入限电企业的范围，但仍存在出现电

力供应能力有限的情况下，可能对水电硅园区生产企业限制用电而影响园区入驻企业生产经营的风险，可能导致项目实施后的效益低于预期，从而增加地方政府债务。

## （二）部分项目建设资产的公益性存在不稳定性

水电硅项目工业园区基础设施的建设内容为产业园区的供水、供气、供电工程、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园区绿化和等设施的建设。根据《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94号）的规定，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属于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的专项债券资金重点投向的七大领域之一。但是，并非所有的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均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项目”。为此，我公司对项目的公益性进行分析，并委托北京大成（昆明）律师事务所从法律角度进行论证。具体论证结论如下：

1. 根据北京大成（昆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水电硅项目基本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关于公益性的要求，其作为产业园区市政基础建设项目亦属于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的专项债券资金重点投向的七大领域之一。但是，该项目并未由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或由政府出资专门设立的项目公司进行建设，一定程度上存在与土投公司其他经营性资产混同以及实质上进行市场化经营的风险，将可能导致与专项债券的公益性要求相悖。为此，建议要求该项目的主管单位、实施主体就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收益的归集和偿还以及投资所形成资产的归属等做进



进一步的梳理和完善，确保项目符合公益性定位”。

## 2. 项目资产的稳定性存在不足

律师意见书中认为，公益性项目形成的资产原则上应当属于公益性资产，应与企业的经营性、非公益性资产进行严格的区分，公益性资产项目所形成的收益应专项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等。

经审阅现有资料，在无其他特殊安排的情况下，水电硅项目投资形成的资产和收益均归曲靖土投公司所有。在此情形下，项目资产存在难以与曲靖土投公司其他经营性、非公益性资产进行区分的情形，特别是在曲靖土投公司因债务问题被司法机关进行财产保全等情况下，将可能影响项目资产的稳定性，进而影响专项债券的偿还。

- 附件：
1. 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4. 发现问题汇总表
  5. 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6. 评价相关数据信息表
  7. 绩效自评报告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9.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10.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处室）

11.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处室）
12. 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

**2020 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省级财政部门	云南省财政厅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8月至2022年8月			
区级财政部门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区级项目主管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49,743.00				
	其中:中央补助					
	专项债资金	170,000.00				
	财政资金	500.00				
	自筹资金	79,243.00				
年度目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年度目标</b></p> <p>在6.8平方公里(10200亩)的经开区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内,建设一个总建筑面积52.9万m<sup>2</sup>的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以达到经开区改善产业结构、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促进就业,增强经开区综合竞争实力的目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数据来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总建筑面积52.9万m <sup>2</sup>	在曲靖经开区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规划范围内新建标准厂房、其他配套用房、1000个机动车停车位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用地面积约为570亩(380001.90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约529000.00m <sup>2</sup> (其中新建标准厂房510000.00m <sup>2</sup> ,配套用房19000.00m <sup>2</sup> );新建2座220KV变电站及配套双回路架空线路约40公里;新建10KV电缆、供电线路28000米;新建园区供水管网28000米(2根DN700输水管);供气管网28000米等基础设施。厂房容积率为1.39,建筑密度为69.60%,绿地率为25.00%,建筑占地面积为264500.00m <sup>2</sup> ,道路绿化面积6666.67m <sup>2</sup> 。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文件
			投资完成率	100%	完成项目总投资252100万元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文件
			资金使用率	100%	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为:地方财政预算安排、项目单位自筹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其中财政预算安排500万元(占比0.20%),项目单位自筹79243万元(占比31.73%),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17亿元(占比68.07%)。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投入使用	
		时效指标	开工时效	2020年8月开工	已办妥项目开工前期相关手续,并已按时开工	
			完工时效	2022年8月完工	按时按质按量完工	
			建设期资金到位率	≥100%	2521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总成本	≤252100万元	控制在发改部门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标准内	发改委可研批复、竣工验收核算评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总投资收益率	≥70%	项目计算期内可还款收益与总投比例大于等于70%	
		社会效益	促进就业,增加从业人员收入水平	效果显著	本项目增加就业人员20人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环保无污染	效果显著	不发生环保安全事件,无排放污染	
		可持续影响	偿债能力	100%	专项债偿债率100%,不发生违约风险	
增加税收	效果显著		持续增加企业、个人税收贡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区域内的对象满意度达到95%,不发生重大实质性投诉事件。		

##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0-2021年度)

项目名称：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年度目标			在6.8平方公里(10200亩)的曲靖经开区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内,建设一个总建筑面积52.9万m <sup>2</sup> 的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包括新建标准厂房、其他配套用房、1000个机动车停车位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引导生产要素条件向产业集聚区集中,政策资金向产业集聚区倾斜,凝心聚力推进经开区“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示范基地”产业集群化高质量发展;每年签约1-2家光伏排名前列的企业,改善经开区产业结构,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带动当地就业,增强经开区综合竞争实力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建设	完成	①完成新建2座220KV变电站及配套双回架空线路约40公里;新建10KV电缆、供电线路28000米;新建园区供水管网28000米(2根DN700输水管);供气管网28000米等基础设施建设。 ②新建标准厂房510000.00m <sup>2</sup> ,配套用房19000.00m <sup>2</sup> 。厂房容积率为1.39,建筑密度为69.60%,绿地率为25.00%,建筑占地面积为264500.00m <sup>2</sup> ,道路绿化面积6666.67m <sup>2</sup> 。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在工程建设、完工后的各项内容,均验收通过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2021年7月	园区各项建设内容均在2021年7月前竣工验收,并投入运营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252100万元	控制在发改部门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标准内	发改委可研批复、竣工验收核算评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	≧133亿元	①2020年引入1-2家全球光伏排名前列的企业; ②基地工业总产值133亿元以上; ③产业链进行延伸,在电池片、组件或电站建设上有项目洽谈或签约落地。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1000人	通过引入企业,带动本地就业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环保	100%	园区及企业建设、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未出现环保安全事件,无排放污染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偿债保障率		100%	专项债偿债率100%,不发生违约风险
专项债券本息保障			≧1.1	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收益/专项债券本息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区域内的对象满意度达到95%,不发生重大实质性投诉事件。	

##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备注
决策 (15分)	项目设立 (5分)	项目决策科学性	5	项目立项是否合法合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和程序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②项目前期是否坚持公益性，落实政府责任； ③项目前期程序及手续是否完备，前置程序是否齐全； ④项目前期准备是否充分、实施条件是否成熟。	①项目符合国家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 ②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得1分； ③项目前期是否坚持公益性，落实政府责任，得1分； ④项目取得立项批复并完成前期工作，得1分； ⑤项目前期准备充分、实施条件成熟，得1分	4	截至2021年10月31日，项目尚未取得项目概算批复、施工图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前期准备不充分，扣1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具有相关性；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2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具有相关性，得0.6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6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6分。	1.7	部分绩效指标与项目投资额不匹配，扣0.3分。产出指标中的完成52.9万平米的标准厂房建设指标，与投资额不匹配。项目在债券申报过程中已发生变化，实际投资额难以估算投资。	
	资金投入 (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指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2.8	部分绩效指标与项目计划数不对应，扣0.2分。时效指标中设置项目完工时间为2022年8月，与《实施方案》中明确的2021年7月不一致。	
		资金预算合理性	5	项目资金筹措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债券资金支持是否必要和可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预算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投资方案是否科学合理；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③专项债券额度是否与实际需求匹配； ④各年度资金安排是否明确合理； ⑤专项债券额度是否与项目期限匹配。	①项目投资与建设情况相匹配，得1分； ②资金额度测算充分，得1分； ③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得1分； ④各年度用款计划是否明确合理，得1分； ⑤专项债券额度是否与项目期限匹配，得1分。	4	项目估算投资与建设情况不匹配，扣1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对项目的估算投资，标准厂房建设单价中，未包含设备及安装费用，估算投资与实际建设投资差异较大。	
	过程 (35分)	管理机制建立	管理机制建立	8	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根据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的管理要求建立相应的项目和资金管理方法； ②是否建立项目监督管理机制； ③是否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执行。	①建立专项债券项目和资金管理方法，得2分； ②区级财政部门建立持续监督管理机制，得2分； ③是否建立债券资金偿还筹措和保障机制，得2分； ④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及专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得2分。	8	
制度执行情况			8	反映项目主管部门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主管部门是否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①项目实施主管部门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并形成相关痕迹资料，否则不得分； ②开展监督检查结果进行应用，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开展绩效监控，得1分；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定期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项目实施进度和专项债券资金收支结余情况，得2分。	5	②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自筹资金到位滞后，但未采取相应监督管理措施，扣2分。③项目未开展绩效监控，扣1分。	
采购程序规范性		3	反映基础建设和设备招标采购的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供水、供电、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建设等招标采购程序是否规范。	示范基地水电、厂房及配套用房建设采购程序符合采购相关规定，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备注
过程 (35分)	资金管理 (16分)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到位的落实情况。评价要点：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80%≤资金到位率<100%时，得3分； ③60%≤资金到位率<80%时，得2分； ④资金到位率<60%时，得0分。 对财政和企业自筹资金分别评分，并按照10%和90%的比例计算本指标评价得分。	①财政专项资金计划到位500万元，实际未到位，按10%的比例，扣0.4分。 ②企业自筹资金计划到位125.620.00万元，实际到位3.218.33万元，资金到位率为2.56%，按照90%比例计算，扣3.6分。	0			
		资金使用率	4	债券资金是否按照计划使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②80%≤资金使用率<100%时，得3分； ③60%≤资金使用率<80%时，得2分； ④资金使用率<60%时，得0分。	截止2021年7月31日，已到位资金使用率是否达到100% ①资金使用率≥100%时，得4分； ②80%≤资金使用率<100%时，得3分； ③60%≤资金使用率<80%时，得2分； ④资金使用率<60%时，得0分。	4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评价要点： ①专项债券资金是否专户存储、专账核算、专项使用； ②债券资金支出范围是否合规； ③闲置的债券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规定； ④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是否匹配； ⑤是否存在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专项债券资金是否开立专项债券资金专户，实行专户存储、专账核算、专项使用，得3分，每发现未按规定执行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②债券资金支出出现规范用于项目建设，符合资金管理规定的，得3分； ③尚未使用的闲置债券资金只用于办理专户低风险担保本投资，收益用于还本付息，得2分； ④资金不存在用于经常性支出或债务利息支出、不存在改变资金用途，未置换项目资本金或偿还其他债务，否则本指标整体不得分。	5		②专项债券资金支出用于项目土地出让金的支付，实际上用于支付土地平整和园区道路的建设，与资金管理的规定不符，扣3分	
		基础设施建设	15	反映园区建设是否和项目可行性研究批复、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相一致，并建设完成。评价要点： 反映园区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的建设、供水供电等建设内容是否完成，是否与批复和方案要求内容一致。	截止2021年7月31日，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①新建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52.9万m <sup>2</sup> ，其中，新建标准厂房51万m <sup>2</sup> ，配套用房1.9万m <sup>2</sup> ，得6分；否则，得分=实际建成数量/计划建设内容*4分； ②新建供气管网28km，场地平整、道路绿化6666.67m <sup>2</sup> 等，得1分；否则，得分=实际建成数量/计划建设内容*4分； ③厂房容积率为1.39，建筑密度为69.60%，绿地率25.00%，得3分；否则，得分=实际建成数量/计划建设内容*4分； ④完成220KV变电站及配变双回路架空线路约40km，10KV电缆、供电线路28km建设，得1分；否则，得分=实际建成数量/计划建设内容*4分。 ⑤完成园区供水管网28km（2根DN700输水管）建设，得1分；否则，得分=实际建成数量/计划建设内容*4分。	6.89	①计划新建标准厂房及配套建设52.9万m <sup>2</sup> ，实际建设36.5万m <sup>2</sup> ，项目已完成投资约130.000万元，建设进度为54.9%。得分54.9%*6分=3.29分，扣2.71分； ②计划新建供气管网28km，场地平整、道路绿化6666.67m <sup>2</sup> 等，实际未建设，扣1分； ③计划厂房容积率为1.39，建筑密度为69.60%，绿地率25.00%。目前由于方案调整，调整后厂房容积率1.3，建筑密度59.6%，绿地率17%。扣3分。 ④供电工程合同金额2.5亿元，完成投资1.8亿元，工程进度72%，得2.16分，扣0.84分。 ⑤完成园区供水管网20.1km建设，得分=20.1km/28km*2分=1.44分，扣0.56分。		
产出 (7分)	产出成本 (7分)	建设成本控制	7	反映项目建设成本是否控制在部门批复投资内。评价要点： ①工程成本控制机制健全有效 ②评价项目建设成本控制在部门批复投资内； ③资金支付进度是否和项目建设进度匹配。	①工程成本控制机制健全有效，得3分，每发现一项违反经济节约的事项，扣1分，扣完为止。 ②各类资金支付进度与资金计划相匹配，得2分，按各资金占比分别评分。 ③资金支付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得2分，若存在超进度拨付资金的情况，每发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①根据目前建设内容，项目工程成本预计将超出项目批复投资总额，扣1分；采用委托代建模式，建设管理费用超估算，扣1分。 ②自筹资金和区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均与资金计划差异较大，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备注	
产出 (30分)	产出质量 (8分)	质量管理	8	反映各项建设内容是否符合设计和管理的要求，发现问题是否及时整改。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要求，是否按规定程序进行材料、设备、设备等检验；项目建设和日常巡查中发现问题是否按照要求及时整改。	①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要求，得2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②按规定程序进行材料、设备等检验，得2分，每发现一项未按规定进行，扣0.5分，扣完为止。 ③对工程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及监理单位等监督检查及日常巡查中发现问题按照要求及时进行整改，得2分，每存在一项整改不及时或反复出现同一问题（或同类问题）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④按照程序及规定及时组织隐蔽工程验收、分部项、完工等验收，得2分，每发现一项未验收通过的，扣1分。	8			
				反映招商引资和入园企业的发展带动本地经济情况。	评价要点： ①评价项目是否按照2019-2021年行动计划开展招商引资并签订协议落地，以及入园企业的发展带动本地经济情况。	①2020年引入1-2家全球光伏排名前列的企业，得1分； ②基地工业总产值2020年达133亿元以上，得1分； ③项目计算期内可还款收益与总投资比例≥70%，得1分； ④产业链进行延伸，在电池片、组件或电站建设上有项目洽谈或签约落地，得1分。	3	由于项目建设进度较计划滞后，在专项债券计算期内，项目可还款收益与总投资比不足70%，扣1分。		
	经济效益 (4分)	产业发展	4	反映通过引入园区企业，带动本地就业情况。	评价要点： ①评价通过引入园区企业，是否带动当地就业情况。	引入园区的企业，每聘用100名本地人员，得0.2分，最高不超过2分。	2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园区及企业建设、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未出现环保安全事件，得3分；若主管部门下达环保类整改通知，能够及时整改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社会效益 (2分)	带动就业	2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专项债券本息是否能够实现自求平衡； ②项目收益与融资是否能够实现自求平衡； ③项目的收入是否能够有效保障。	①专项债券资金利息能够实现自求平衡，得2分； ②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收益/专项债券本息≥1.1，得2分；（可偿债收益包括租赁收入、物业管理收入、车位费收入、广告费收入等） ③项目收入能够有效保障，得2分。	2		①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收益/专项债券本息不足1.1，扣2分； ②《实施方案》测算各项收益可实现程度较低，扣2分。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入园企业是否能够持续稳定生产； ②入园企业是否能够持续形成利润或贡献税收。	①入园企业能够持续稳定生产，稳定形成产值或收入，得1分； ②入园企业是否能够持续形成利润或贡献税收，得1分。	2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对本园问卷发放的对象为入园企业； ②最终问卷满意度=有效问卷满意度。	①满意度≥95%，3分； ②80%>满意度≥80%，得2分； ③80%>满意度≥60%，得1分； ④满意度<60%，得0分。	3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对本园问卷发放的对象为入园企业； ②最终问卷满意度=有效问卷满意度。		70.39			
	生态效益 (3分)	生态环境	3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专项债券本息是否能够实现自求平衡； ②项目收益与融资是否能够实现自求平衡； ③项目的收入是否能够有效保障。	①专项债券资金利息能够实现自求平衡，得2分； ②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项目可偿债收益/专项债券本息≥1.1，得2分；（可偿债收益包括租赁收入、物业管理收入、车位费收入、广告费收入等） ③项目收入能够有效保障，得2分。	2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入园企业是否能够持续稳定生产； ②入园企业是否能够持续形成利润或贡献税收。	①入园企业能够持续稳定生产，稳定形成产值或收入，得1分； ②入园企业是否能够持续形成利润或贡献税收，得1分。	2			
可持续性影响 (8分)	企业持续发展	2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对本园问卷发放的对象为入园企业； ②最终问卷满意度=有效问卷满意度。	①满意度≥95%，3分； ②80%>满意度≥80%，得2分； ③80%>满意度≥60%，得1分； ④满意度<60%，得0分。	3				
			反映入园企业生产过程中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	评价要点： ①对本园问卷发放的对象为入园企业； ②最终问卷满意度=有效问卷满意度。						
合计			100				70.39			



## 附件3

##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资金性质	年度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专项债券 资金	2020年	土地出让金	14,336.43	11.95%
		契税、耕地占用费等	914.94	0.76%
		项目工程款	35,000.00	29.17%
		可研和测绘费	11.16	0.01%
		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0.07	0.00%
	小计		50,262.60	41.89%
	2021年	用地补偿款	731	0.61%
		项目工程款	67,550.09	56.29%
		项目前期费	1,455.95	1.21%
		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0.36	0.00%
	小计		69,737.40	58.11%
合计		120,000.00	100.00%	
企业自筹 资金	2020年	支付专项债发行费	113.13	3.52%
		支付工程项目电费	2.61	0.08%
	小计		115.74	3.60%
	2021年	偿付专项债券资金利息	3,102.59	96.40%
	合计		3,218.33	100.00%
利息收入	2021年	偿付专项债券资金利息	804.35	97.78%
		支付专项债发行费	16.47	2.00%
		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1.8	0.22%
	小计		822.62	100.00%
总计			124,040.96	

## 项目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备注
1	曲靖经济开发区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前期工作	截至2021年10月31日，项目处于施工建设阶段，已获得项目可研批复、环保批复、用地预审意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设计文件技术性预审文件、部分区域不动产权证书、项目“先建后验”备案通知书，但尚未取得项目概算批复、施工图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主要原因是由于项目区内有56亩土地正在进行土地成片开发方案报批工作，尚未取得不动产登记证，暂无法办理基本建设手续，目前正在与主管部门沟通分期办理手续。	-	
			项目过程管理	项目计划2020年8月开工，专项债券资金2020年9月到位，。2020年12月项目启动并支付土地出让金等前期费用，2021年2-6月项目陆续开工，开工时间较计划延迟约半年，专项债券资金闲置，资金效益低下。	-	
			项目投资超估算	批复投资中项目工程费为197,049.54万元，其中晶澳二期金额150,429.54万元（投资估算中未考虑设备费用），供水工程金额9,100万元，供电工程金额34,720万元，供气工程金额2,800万元。实际已签订合同金额268,000.00万元，其中晶澳二期合同金额220,000.00万元（其中设备费约50,000万元），供水工程合同金额230,000万元，供电工程合同金额25,000万元，供气工程暂未签订合同。已签订合同的工程费用和实际发生的工程其他费超批复投资48,450.37万元。	48,450.37	
			项目后续监管	项目《实施方案》中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多项预期收入可实现程度低。经测算，目前签订的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资产租赁协议取得的收入，能够覆盖专项债券资金每年偿还利息，但2027年偿还专项债券本金仍存在较大缺口。		
			项目后续监管	本项目于2021年申请第二批专项债券资金50,000万元，资金已于2021年11月22日到位，项目总投资调整为249743万元，资金来源包括曲靖开发区财政出资500万元（占比0.20%），企业自筹79243万元（占比31.73%），地方政府专项债券17亿元（占比68.07%，其中2020年8月已发行12亿元，本次拟申请2021年度专项债5亿元）。目前项目收益实现程度低，债券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由48.76%比提高到68.07%。同时，对比两次申报专项债券资金《实施方案》，除标准厂房收入测算单价、还本付息计划和资金来源存在差异，其余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在编制50,000万元专项债券申报《实施方案》时，虽已在项目还款付息计划中考虑了第一批专项债券资金还本付息的资金需求，但由于项目各类型预测收入整体可实现程度低，专项债券资金比例的提高将导致债券本息偿还风险进一步提升。	120000	
		资金管理问题	配套资金到位率低	项目批复总投资252,100万元，资金来源包括财政出资500万元（占比0.20%），政府专项债券120,000.00万元（占比48.76%），企业自筹125,620万元（占比51.04%）。截至2021年10月31日，专项债券资金到位120,000.0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到位3,218.33万元，曲靖经开区财政资金尚未下达，资金到位率分别为100%、2.56%和0%。	128881.67	
			资金违规使用	一是2020年12月，支付园区土地出让金、耕地占用税等共计16,005.78万元。经分析，土地出让金包括了土地整理、园区基础道路建设等成本，属于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持续开展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谋划储备工作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20〕485号文）规定的专项债券资金不得支出的范围。二是现场评价时发现，园区配套设施中员工宿舍主体结构已基本建成，园区道路也完成部分建设。目前，项目建设资金基本为专项债券资金，可判断专项债券资金违规用于了办公和住宿用房的支付，也属于云发改投资〔2020〕485号文规定的专项债券资金不得支出的范围。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目标管理	项目设置时效目标“2022年8月完工”和项目目标任务不匹配，且缺乏项目建设质量等产出指标，缺乏项目建成后的经济效益和可持续指标。	-	
			项目产出	根据可研批复和《实施方案》，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的供电、供水、供气工程和标准厂房及配套建设。项目计划2020年8月开工，预计2021年7月竣工验收。项目实际于2021年2月至4月陆续开工，截至2021年10月31日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滞后。	-	

## 附件5

##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情况表 (园区入驻企业)

序号	问题	选项	37份问卷汇总
1	您是通过什么渠道得知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情况?	A. 电视、广播、报纸、手机等媒介	36
		B. 政府及其他网站	16
		C. 项目点附近的公示信息	4
		D. 其他_____	0
2	企业选择建厂地区, 主要考虑的内容包括:	A. 园区位置是否便利, 是否具备或靠近上下游企业	31
		B. 是否能够提供的较好的营商环境	25
		C. 是否提供企业正常生产的设施保障	29
		D. 基础设施的配套情况	23
	目前,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能够提供的条件包括 ( ) 项, 仍需进一步完善的为 ( ) 等内容。其中, 若选择营商环境较好主要体现在_____等方面。	0	
			0
3	您是否对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出过投诉?	A. 没有提出过投诉;	37
		B. 提出过投诉	0
	投诉问题处理结果反馈时间?	a. 2天内	0
		b. 3-4天	0
		c. 5-6天	0
		d. 7天以上	0
e. 未反馈	1		
4	园区已建成的基础设施是否能够满足企业正常生产需求?	A. 能够充分满足企业生产	29
		B. 能够满足生产需求, 偶尔出现停电或停水情况	5
		C. 基本能够满足生产, 但经常出现停电或停水情况	0
		D. 难以满足生产需求	0
	若对企业生产有影响, 主要是哪些方面的影响?	配套设施收尾工程进度延期超过6个月, 目前仍处于未完工状态, 对企业生产经营、人员识别、物资管、知识产权保密等管理产生极大管理压力。	

5	目前企业在园区的生产营运情况如何？	A. 能够稳定生产和运行，客户源稳定，能够持续稳定发展	36
		B. 上游原料上涨幅度较大，企业利润受到压缩	2
		C. 目前市场供求存在不稳定性，企业发展受到较大影响	1
		D. 受政策影响较大，企业产量或产能有可能缩减	1
6	您对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建设整体是否满意？	A. 满意	37
		B. 不满意	0
	若让您给这个项目进行评分，你会给_____分（满分10分）		355
	您对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是否有进一步的意见和建议？	希望园区能加快项目配套设施建设效率，保障企业基本的生产条件。	

## 附件6

绿色水电硅项目投资进度汇总情况表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估算价格 (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建设进度 (万元)				
		工程费	其他费	其他费	合计	计量指标	单位	数量	数量	完成投资	支付资金	尚未支付
一	工程费	197,049.54	0.00	0.00	197,049.54			529000				
1	主体工程	163,500.00	0.00	0.00	163,500.00							
1.1	标准厂房	137,700.00	0.00	0.00	137,700.00	面积	平方米	510000	365000	138,500.00	84768.32	53731.68
1.2	其他配套用房	3,800.00	0.00	0.00	3,800.00	面积	平方米	19000				
1.3	220KV变电站	22,000.00	0.00	0.00	22,000.00	数量	座			18,044.85	12628.02	5416.83
2	辅助工程	33,549.54	0.00	0.00	33,549.54							
2.1	场地平整	6,660.03	0.00	0.00	6,660.03	面积	平方米					
2.2	供水管网	9,100.00	0.00	0.00	9,100.00	长度	千米	28	20.1	13,301.96	4808.76	8493.2
2.3	10kv电缆	720.00	0.00	0.00	720.00	长度	千米	12				
2.4	供气管网	2,800.00	0.00	0.00	2,800.00	长度	千米	28				
2.5	220KV变电站线路	12,000.00	0.00	0.00	12,000.00	长度	千米	10				
2.6	道路绿化	2,269.51	0.00	0.00	2,269.51	面积	平方米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33,197.28	34,511.22	34,511.22							
1	土地费		23,207.77	23,207.77	23,207.77	面积	亩	4995.3		15,090.83	15090.83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1,748.40	1,748.40	1,748.40							
3	咨询费		20.00	20.00	20.00							
4	节能评估费		20.00	20.00	20.00							
5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20.00	20.00	20.00					8.80	8.8	
6	水土保持方案制作费		10.00	10.00	10.00					10.00	10	
7	交通影响评价		10.00	10.00	10.00							
8	压覆矿产评估费		31.74	31.74	31.74	面积	平方米					
9	防雷技术服务费		10.00	10.00	10.00							
10	地质灾害评估费		10.00	10.00	10.00							
1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4,995.02	4,995.02	4,995.02	面积	平方米					
12	勘察费		200.00	200.00	200.00					81.73	81.73	
13	设计费		1,269.60	1,269.60	1,269.60	面积	平方米	529000		1,304.16	1304.16	
14	施工图审查费		82.52	82.52	82.52					60.52	60.52	
15	造价咨询费		872.22	872.22	872.22					88.53	88.53	
16	招标代理费		30.00	30.00	30.00					31.52	31.52	
17	监理费		660.00	660.00	660.00					134.15	97.11	37.04
18	场地准备和临时设施费		788.20	788.20	788.20							
19	面积测绘费		31.74	31.74	31.74	面积	平方米	529000		7.25	7.25	
20	消防检测费		158.70	158.70	158.70	面积	平方米	529000				
21	综合管线测量费		63.48	63.48	63.48	面积	平方米	529000				
	安全风险评估编制费			5.00	5.00					3.00	3	
	工程报告编制费			36.80	36.80					36.80	36.8	
	检测技术服务费			82.43	82.43					44.10	44.1	
	借款利息					借款期限7	利率	2021年利息		3,086.13	3925.1	-838.97
	专项债发行费和登记费			129.60	129.60					129.60	129.6	
	可研费			10.00	10.00					10.00	10	
	税金									914.95	914.95	
	水土保持补偿费			5.68	5.68					5.68	5.68	
	电费			2.32	2.32					2.61	2.61	
三	财务费用		11,500.00	5,520.00	5,520.00							
四	预备费	0.00	10,353.17	10,353.17	10,353.17							
1	基本预备费	0.00	10,353.17	10,353.17	10,353.17							
2	价差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97,049.54	55,050.45	43,550.45	240,600.00			529000		190,897.17	124057.39	66839.78

## 附件 7

#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第二批)的通知》(云财绩〔2021〕19 号)的要求,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单位及时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现将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2019 年 1 月 30 日,曲靖经开区南海子片区被云南省工信厅命名为“云南省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示范基地”。2020 年 8 月底,经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审批,曲靖经开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获批专项债 120000 万元,债券资金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到位,该项目位于曲靖经开区南海子工业园区,北临 320 国道、南临昆曲高速、西临前进水库、东临三江大道,规划范围为 6.8 平方公里(约 10200 亩),计划总投资 252,100 万元。

#####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 供电工程:新建 2 座 220KV 变电站及配套双回架空线

路约 40km，新建 10KV 电缆、供电线路 28km；

(2) 供水工程：新建园区供水管网约 28km；

(3) 标准厂房及配套设工程：新建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 52.9 万 $m^2$ ，新建供气管网 28km 和场地平整、道路绿化等项目。

### 3.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获批以来，经开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目前，项目建设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 (1) 供电工程

供电工程由 220kv 变电站及 220kv 外部供电线路组成。外部供电线路从马龙区旧县镇 500kV 龙海变电站接入，采用同塔双回路架设，线路全长 51.71km；220kV 变电站占地 19 亩，供电工程总投资约 25,000 万元，其中使用专项债资金 13,847.75 万元。该工程已于 2021 年 7 月 6 日正式通电，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 (2) 供水工程

供水工程分两期实施：一期作为应急抗旱工程，计划由曲靖市第一自来水厂经市政管网供水到车马碧水库输水隧洞出口（面店水库附近），设计日供水规模为 2 万  $m^3$ ，以保障南海子片区近期生产、生活用水需求，工程总投资 5000 万元，使用专项债资金 5000 万元，该工程于 2021 年 4 月完工。二期从车马碧水库引水隧洞口取水，通过两级新建加压泵站和 12 公里的输水管线供水至南海子水厂，工程总投资约 18,000 万元，使用专项债资金 5,886.17 万元，该项目于 2021 年 2 月动工，计划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3) 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工程

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工程，主要用于晶澳二期 20GW 单晶拉棒和切片项目，该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签订投资协议，项目选址位于南海子大道南侧、昆曲高速北侧，用地面积为 606 亩，总建筑面积 52.9 万 m<sup>2</sup>，项目总投资约 220,000 万元，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64,800 万元，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建设，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取得立项批复、不动产权证、土地预审文件、拟选址意见书及“先建后验”同意书，正在办理规划总平面图、环评水保编制等手续。主体厂房建设已经完成至总工程量的 70%，机电安装完成至总工程量的 30%。201 厂房单晶炉共 800 台，已安装 350 台，调试 40 台，计划 10 月份投产 80 台；202 厂房单晶炉共 600 台，计划 11 月开始单晶炉安装。

###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土投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收到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拨付的 2020 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 万元，无违规截留、挪用、挤占专项债券资金的情况，其中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工程支付 86,229.64 万元、供水工程支付 5,461.78 万元、供电项目支付 13,217.75 万元、土地费 15,090.83 万元。

#### (一) 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52,100 万元，其中：开发区财政出资 500 万元，申请政府专项债券 120,000 万元，企业自筹 131,6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2021 年 8 月已全部使用完毕。

#### (二) 财政资金、自筹资金到位情况及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专项债资金到位 120,000 万元，已使用 50,262.68 万元，余 69,737.32 万元；专项资金到位 100 万元，余 100 万元。

截止 2021 年 8 月 31 日，专项债资金到位 120,000 万元，已使用 120,000 万元，余 0 万元；专项资金到位 100 万元，余 100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4,057.31 万元，用于偿还专项债利息和支付发行费用；财政资金 500 万元于 2022 年 8 月到位。

###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贯彻落实好省、市打好“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的安排部署，全力打造世界光伏之都，加快曲靖经开区光伏产业发展，加速产业聚集，建设国际光伏产业基地。曲靖经开区党工委、管委会于 2020 年 11 月研究成立曲靖经开区光伏产业发展领导小组，负责统筹研究、组织协调经开区光伏产业发展建设工作，制定光伏产业发展规划、统筹光伏产业项目引进建设和扶持资金安排等。下设招商引资组、用地保障组、项目建设保障组、资金筹措保障组、报件审批组、督察督办组六个工作组开展工作。其中资金筹措保障组负责筹集和管理使用项目相关资金；督察督办组负责督促项目建设，对项目相关工作情况进行检查，还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督查。

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完善专项资金管理流程，确保专项资金的安全合理使用，特制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防范资金风险，有效节约建设资

金，有计划合理筹集和使用项目资金，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特制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建投集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经开区建投集团就绩效自评工作做了安排部署，召开了由投资发展部、财务部、审计风控部及项目单位组成的相关部门单位人员会议，明确了由一名分管副总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具体工作由投资发展部牵头，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此项工作。

（二）制定实施方案。为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由投资发展部与有关单位沟通、对接，对评价的单位、项目、时间及责任人等明确了主体责任，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三）稳步推进工作。评价工作以项目单位自评为主，由各部门各项目单位负责对归口管理的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进行督查、复审。

（四）评价结果运用。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以来，建投集团对专项资金管理规范、发挥效益突出、绩效成绩显著的项目单位，在下一年度项目资金安排时重点考虑，在向上申报项目时，同等条件下优先上报。

### 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该项目主要在 6.8 平方公里（10200 亩）的经开区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内，建设一个总建筑面积 52.9 万 m<sup>2</sup> 的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以达到经开区改善产业结构、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促进就业，增强经开区综合竞争实力的目标。

####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在曲靖经开区绿色水电硅晶产业园区规划范围内新建标准厂房、其他配套用房、1000 个机动车停车位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标准厂房及配套用房用地面积约为 570 亩（380001.9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529000.00 m<sup>2</sup>（其中新建标准厂房 510000.00 m<sup>2</sup>，配套用房 19000.00 m<sup>2</sup>）；新建 2 座 220KV 变电站及配套双回架空线路约 40 公里；新建 10KV 电缆、供电线路 28000 米；新建园区供水管网 28000 米（2 根 DN700 输水管）；供气管网 28000 米等基础设施。厂房容积率为 1.39，建筑密度为 69.60%，绿地率为 25.00%，建筑占地面积为 264500.00 m<sup>2</sup>，道路绿化面积 6666.67 m<sup>2</sup>。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为：地方财政预算安排、项目单位自筹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其中财政预算安排 500 万元（占比 0.20%），项目单位自筹 79243 万元（占比 31.73%），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 17 亿元（占比 68.07%）。完成项目总投资 252100 万元。

1、质量指标：工程验收合格，投入使用，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2、时效指标：建设工期 2 年，于 2020 年 8 月开工，2022 年 8 月完工，目前已办妥项目开工前期相关手续并已按时开工。

3、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 252100 万元，控制在发改部门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标准内。

## （二）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该项目计算期内可还款收益与总投比例  $\geq 70\%$ 。

2、社会效益指标：促进就业，增加从业人员收入水平，增加就业人员 20 名。

3、生态效益指标：不发生环保安全事件，无排放污染，做到绿色环保无污染。

4、可持续影响指标：专项债偿债率 100%，不发生违约风险；持续增加企业、个人税收贡献。

## （三）满意度指标

服务区域内的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不发生重大实质性投诉事件。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严格落实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要求，该专项债券由财政部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并由相

关主管部门专项用于该项目建设，严禁用于其他项目，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

(2) 对项目资金的具体使用设立 8 家不同银行的 8 个专用账户，实行专款专用，财务部门具体监管项目资金的使用，并采取资金使用分级审批制，以确保资金按项目建设计划使用。严格审计制度，加强审计、监察工作，严防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专户在项目存续期间无擅自变更账户、分设子账户的行为。临时闲置的专项债券资金，除在专户内办理定期存款外，无转出他户现象。

(3) 加强项目资金的统一管理，单独建账、核算，做到专款专用，以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做好场地勘测工作，确保设计基础数据的准确性，避免设计变更等发生。

(4) 加强项目资金动态监控，与银行签订专项债券资金账户管理服务协议，并要求银行提供承诺书，对专项债券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账核算、专项使用、账户资金实行闭环管理，仅用于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不得擅自更改账户信息及功能，专用账户资金变动及时上传财政系统。

(5) 成立专门的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安排专管财务的负责人组成财务管理工作组，并由经开区财政局对财务进行督办管理，工程项目按建设要求，资金实行统一调度，分期安排资金，由经开区审计部门对工程项目资金管理实行“全程跟踪审计”，在确保项目优质、圆满完成的同时，确保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安全、

规范。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工期不足：本项目为在建项目，已于 2020 年 8 月开工，原计划建设期为 1 年，至 2021 年 8 月竣工。但由于（项目工程量大，项目资金未能按期到位，招商引资企业对标准厂房、配套用房提出新的建设要求等原因未能按原计划完工，本次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变更项目建设期为 2 年，计划于 2022 年 8 月竣工验收，运营期为 18 年（2022 年至 2040 年）。

(二) 资金不足：本项目总投资为 252,100 万元，于 2020 年 8 月成功发行专项债 120,000 万元；支付专项债利息还存在较大资金缺口。

##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建投集团将进一步建立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使工作流程更加规范；合法合规使用专项资金，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支付资料的审核与管理，加大对专项资金的监控，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曲靖开发区土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8 日

## 附件 8

##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方案名称	《2020 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 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及电话	何丽 13888508538
省级预算 部门（单位）		联系人 及电话	
省级预算部门 （单位）意见			
省级预算部门 （单位）签章 确认	<p>省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p> <p>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9

#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

方案名称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预算部门（单位）	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部门（单位）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2020 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评价实施 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 电话	何丽 13888508538
省财政厅部门(单 位) 预算管理处	债务管理处、债务监管中心	联系人及 电话	俞佳 63957232
处室意见	<p>1. 第 3 页倒数第 7 行“若债券存续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无法覆盖专项债券本息的偿还的需求，则有可能增加地方政府债务”修改为“若债券存续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无法覆盖专项债券本息的偿还的需求，则有可能发生偿债风险”；第 6 页第 4 行修改为“其中，2020 年已发行 12 亿元，2021 年已发行 5 亿元。”第 7 页第 6 行“防范出现增加地方债务的风险”修改为“防范发生偿债风险”。第 39 页第 6 行“若债券存续期……则有可能增加地方政府债务”修改为“若债券存续期……则可能发生偿债风险。”第 49 页（一）中关于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相关表述修改为“有可能发生偿债风险”。</p> <p>2. 因项目正处于施工建设阶段，标准化厂房，停车位等建设内容尚未建设完毕，不可能签署取得收入的合同协议，报告中第 38 页收入测算对比中，以此为理由得出尚未建设的厂房和广告位收入预估为 0 的结论不科学，建议进行商榷。同时曲靖市经开区反映已建成的 36.5 万亩厂房签订租赁协议收入仅为单层，实际能取得收入应在 63948 万元的基础上乘以 4，建议进一步核实。另，停车位收入如何测算得出 4679 万元未解释清楚，建议重新梳理表述。</p> <p>3. 建议在第 9 页“（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中增加省发展改革委相关职责。</p> <p>4. 鉴于文稿此次评价范围仅限于 2020 年发行的 12 亿元专项债券，建议在收入测算对比及问题分析部分就仅涉及 12 亿元专项债券对应的收入、成本、税费进一步解释说明。</p> <p>5. 第 32 页第 3 行“存续期内可预计收益占投资额比远低于</p>		

	<p>70%”，第 39 页第 3 行“可实现租赁收入 12789.6 万元”等数据建议进一步核实。</p> <p>6. 建议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要求，在“八、其他需说明的事项”中补充探索建立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跟踪问效机制，增加专项债券后续跟踪评价相关保障措施，例如在项目完工、到期上一年度等关键时间节点将及时开展跟踪绩效评价。</p> <p>7. 我们就文稿征求曲靖市财政局意见，曲靖市经开区财政局作了回复（附后），若意见反映情况属实，请予采纳。</p> <p>以上部分建议已反复多次提供，请认真研究采纳。</p>
<p>处室签章确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处室（签章）：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12 月 21 日</p>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处室）

填表时间：2021年12月23日

报告名称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省财政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处	债务管理处、债务监管中心	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处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p>1. 第3页倒数第7行“若债券存续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无法覆盖专项债券本息”修改为“若债券存续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无法覆盖专项债券本息”；第6页第4行修改为“其中，2020年已发行12亿元，2021年已发行5亿元。”第7页第6行“防范出现增加地方债务的风险”修改为“防范发生偿债风险”。第39页第6行“若债券存续期……则可能增加地方政府债务”修改为“若债券存续期……则可能增加地方政府债务”。第49页（一）中关于增加地方债务风险的相关表述修改为“有可能发生偿债风险”。</p>	<p>1. 采纳。已在报告P3,P6, P7,P39和P49进行文字修改，修改内容为：“若债券存续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无法覆盖专项债券本息的需求，则有可能发生偿债风险”等。</p>

处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p>2. 因项目正处于施工建设阶段，标准化厂房，停车位等建设内容尚未建设完毕，不可能签署取得收入的合同协议，报告中第38页收入测算对比中，以此为理由得出尚未建设的厂房和广告位收入预估为0的结论不科学，建议进行商榷。同时曲靖市经开区反映已建成的36.5万亩厂房签订租赁协议收入仅为单层，实际能取得收入应在633948万元的基础上乘以4，建议进一步核实。另，停车位收入如何测算得出4679万元未解释清楚，建议重新梳理表述。</p>	<p>2. 部分采纳。  ① 采纳。针对收入预估为零部分进行调整。经与曲靖土投公司进一步对接，2021年11-12月间，为推进项目实施进度，目前已与园外两家入驻企业曲靖隆基和曲靖阳光进行沟通，并初步确定建设方案，目前方案已提交双方总公司进行决策。根据曲靖土投公司提交的事实确认单，预计2022年8月建成。根据上述内容对，现已在报告P37六、（一）问题相关内容中进行了调整。  ② 未采纳。未采纳租赁收入按照目前基础剩余4的部分。根据签订的租赁合同约定：“租金。1-6年租金为每月29.20元/平米(含增值税)；第7年为每月17.52元/平米(含增值税)；第8年为每月8.76元/平米(含增值税)”，“标的物的基本情况：（一）标的物资产位于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海大道以南，临近曲昆高速，建筑面积约37.32万平米。（二）标的物的组成由甲乙双方在《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产业示范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晶澳二期年产20GW单晶硅拉棒及切片项目)建设协议》中约定的建设内容。（三）标的物主要为工业厂房(规划图红线图见附件)、宿舍楼、相关配套设施及设备”。根据合同内容，租金应为标的物的面积乘以租金标准计算得出，合同中并未提及4倍租金。且目前36.5万平米为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建筑面积，非占地面积，已包含所有楼层的可出租面积。  ③ 采纳。在报告P37页增加实施方案与测算对比表，直观反映测算来源。</p>
<p>3. 建议在第9页“（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中增加省发展改革委相关职责。</p>	<p>3. 采纳。已在报告P9（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中增加省发改委的相关职责。</p>
<p>4. 鉴于文稿此次评价范围仅限于2020年发行的12亿元专项债券，建议在收入测算对比及问题分析部分就仅涉及12亿元专项债券对应的收入、成本、税费进一步解释说明。</p>	<p>4. 采纳。已在报告P12，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中明确本次评价涉及资金为2020年9月到位的12亿元专项债券资金，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收益、成本和税费等。</p>
<p>5. 第32页第3行“存续期内可预计收益占投资额比远低于70%”，第39页第3行“可实现租赁收入12789.6万元”等数据建议进一步核实。</p>	<p>5. 采纳。在P39页，根据目前提供的资料进行更新。P32页对可预计收入减少导致占投资比例进行重新描述。</p>

处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p>6. 建议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要求，在“八、其他债券专项债券项目”中补充保障机制，增加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相关保障机制，增加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相关保障机制，增加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相关保障机制。</p>	<p>6. 部分采纳。本阶段评价工作已完成，后续跟踪管理已在本报告“七、建议（四）”中反映，项目专项债券（财预〔2021〕61号）要求，探索专项债券项目完工专项债券跟踪问效机制，增加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相关保障机制，例如在项目中若发生重大偏差，应及时采取纠偏措施，确保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确保专项债券资金的本息能够按期、足额偿付”。</p>

#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处室）

填表时间：2021年12月23日

报告名称		2020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省财政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处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中介机构采纳意见</b>	
<p><b>处室意见</b></p> <p>1. 建议删除“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中的（一）预期收益可实现程度低，到期还本资金缺口大”。原因：项目签订租赁协议为单层收入，建成的36.5万平方米厂房及配套设施，为4层建筑，为绩效评价报告可形成租赁收入为63948万元的4倍，可形成租赁收入为255792万元，超出方案测算收入58102万元，因此在债券存续期项目产生的收入可以覆盖专项债券本息的偿还需求，不存在增加地方债券风险。下一步项目单位将紧盯租赁收入。</p> <p>2. 建议删除“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中的（二）项目建设投资超估算投资，资金缺口较大，且未履行投资变更相关手续”。原因：一是目前签订施工合同为估算价格268000万元，最终以决算价格为准；二是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及《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政府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投资概算超过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10%的，项目单位应当向投资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报告，投资主管部门或者252100万元，超过10%投资估算为277310万元，签订合同估算价格268000万元未超10%，因此建议删除该条。下一步项目单位将严格控制投资金额。</p>		<p>1. 未采纳。根据签订的租赁合同约定：“租金。1-6年租金为每月29.20元/平米（含增值税）；第7年为每月17.52元/平米（含增值税）；第8年为每月8.76元/平米（含增值税）”，“标的物的基本情况：（一）标的物资产位于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海大道以南，临近曲昆高速，建筑面积约37.32万平米。（二）标的物的组成由甲乙双方在《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产业示范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晶澳二期年产20GW单晶硅拉棒及切片项目）建设协议》中约定的建设内容。（三）标的物主要为工业厂房（规划红线图见附件）、宿舍楼、相关配套设施及设备”。按照常规思维解读，租金为标的物的面积乘以租金标准计算得出，合同中并未提及4倍租金。且目前36.5万平米为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建筑面积，非占地面积，已包含所有楼层的可出租面积。</p> <p>2. 未采纳。目前的签订施工合同为估算价格268,000万元，仅为项目总投资的建安工程投资部分。项目总投资应由项目建安投资和工程其他费共同组成。截止2021年10月，工程其他费用已发生21,050.36万元（包含土地费用16,005.78万元），因此项目投资总额已达289050.36万元，较可研批复总投资252100万元超出36,950.36万元，超批复总投资比例为14.66%。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及《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政府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投资概算超过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10%的，项目单位应当向投资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报告，投资主管部门或者10%的，项目单位应当向投资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报告，投资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可以要求项目单位重新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因此，对该意见不予采纳。</p>	

处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p>3. 建议删除“（三）项目高度依赖专项债券资金开展建设，企业自筹和财政资金到位率低，部分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问题第2点——部分债券资金存在违规使用现象中的“部分债券资金存在不合规情况，2020年12月支付园区土地出让金、耕地占用税等共计16005.78万元”。原因：一是2020年12月支付园区土地出让金、耕地占用税等共计16005.78万元，不包括土地整理、园区基础道路建设等成本，为土地投资公司取得土地的成本；二是员工宿舍楼及道路已支付的款项后续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p>	<p>3. 未采纳。一是土地出让金实际包含项目土地整理、三通一平、园区基础道路建设等支出，前期按照该地块的规划，完成地块平整，满足必要的‘通平’要求”，因此本项目应开发等基础设施出让金实际包含购买项目土地整理、三通一平等服务内容。综上，对该意见不予采纳。</p> <p>二是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目前完成投资约130,000万元，实际支付资金86,229.64万元，支付进度66.33%。目前到位资金仅有专项债券资金，在高度依赖专项债券资金进行建设的情况下，可判断专项债券资金违规用于园区道路和员工宿舍的支出，是对资金存在较大风险，因此将该部分内容在报告问题（三）中进行披露。</p>
<p>4. 建议删除“（四）基本建设程序不规范，建设进度滞后。债券资金闲置中的第1条——项目批复后不再办理土地手续的问题制约，已取得不动产权证的土地不可分割办理相关建设手续，已取得经滞后的“先建后验”备案通知书，暂不存在建设工期计划及支付计划执行，不存在此问题。</p>	<p>4. 未采纳。本次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严格规范投资项目新开工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建设单位《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第三条”等管理办法的要求，对项目的基本建设程序开展评价。虽然项目取得曲靖经开区的“先建后验”备案通知书，但仍与国家相关管理要求不一致，因此作为问题提出。</p>
<p>5. 建议删除“（五）项目续发专项债券5亿元，项目收益实现度底，偿债风险增高”原因：续发的专项债券5亿元将用于实施方案内后续建设内容使用，收益和偿债风险问题建议不列入此次绩效评价范围，后续公司将加快园区内其它有收益项目的建设。</p>	<p>5. 未采纳。根据续发5亿元专项债券的实施方案显示，资金支出范围、内容与本次评价的12亿元专项债券为同一对象，也是项目的重要资金来源。由于12亿元专项债券资金的还本付息期间为7年，与续发的5亿元同样为本项目的投资资金来源之一，且对12亿元债券资金年度还款压力产生影响，因此在问题中进行披露。</p>

附件 12-1

**2020 年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  
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



附件 12-2

## 绩效评价依据文件目录

- 一、评价依据
- 二、资金文件

## 一、评价依据目录

1.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2. 《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财绩〔2020〕11号)
3. 《关于推动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7〕78号)
4.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水电硅材加工一体化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
5.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价报告》
6.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法律意见书》
7.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水电硅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 二、资金文件目录

1. 建设银行曲靖翠峰支行拨付债券资金单据
2. 招商银行汇宝支行拨付债券资金单据
3. 兴业银行曲靖分行拨付债券资金单据
4. 农业银行开发区支行拨付债券资金单据
5.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拨付债券资金单据
6. 广发银行曲靖分行拨付债券资金单据
7. 中信银行曲靖分行拨付债券资金单据
8. 交通银行金麟支行银行拨付债券资金单据